

永平县中医医院中医特色专科设备采购项目【三次】  
(A包)

# 招 标 文 件

采购编号：HXCG2023-17（A包）

招标（采购）单位：永平县中医医院

招标（采购）代理机构：云南鸿喜工程招标有限公司

日 期：2024年03月

# 目 录

第一章 招标公告 .....	3
第二章 投标须知.....	19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19
一. 总则 .....	26
二. 招标文件 .....	27
三. 投标文件的编制 .....	28
四. 投标文件的递交 .....	33
五. 开标与评标 .....	34
六. 中标结果 .....	38
七. 其他事项 .....	39
第三章 合同书样式及主要条款.....	41
第四章 投标文件格式.....	47
第五章 采购清单及技术参数要求 .....	70
第六章 资格审查标准 .....	79
第七章 评标办法 .....	80

# 第一章 招标公告

## 永平县中医医院中医特色专科设备采购项目【三次】（A包）公开招标公告

### 项目概况

永平县中医医院中医特色专科设备采购项目【三次】（A包）招标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云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http://ggzy.yn.gov.cn/homePage>，地区选择“大理州”）获取招标文件，并于2024-03-28 09:00（北京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HXCG2023-17

项目名称：永平县中医医院中医特色专科设备采购项目【三次】（A包）

预算金额（万元）：71.9

最高限价（万元）：71.9

采购需求：永平县中医医院中医特色专科设备一批。详见附件二《采购清单及技术参数要求》。

合同履行期限：合同签订后30日历天内供货，并安装、调试、集成完毕，验收合格交付使用。

本项目（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本项目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项目。

根据《国家统计局关于印发〈统计上大中小微型企业划分办法（2017）〉的通知》（国统字〔2017〕213号）、《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财政部 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

141号)的规定,对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的价格给予10%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其产品在评审时给予相同的价格扣除,若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注:本项目为工业行业,A包核心产品:电动骨组织手术系统。】永平县中医医院中医特色专科设备采购项目【三次】(A包):小微企业价格扣除优惠比例:10%;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3.1 投标人须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具有有效的《营业执照》及履行合同所必需的供货和服务能力。

3.2 投标人应具有履行合同的专业、技术资格能力,并在资金、设备和其他物质设施状况、管理能力、经验、信誉和相应的从业人员能满足本项目的供货和服务要求;提供的所有产品(包括配件)必须是正规渠道全新的原装正品,产品必须是全新的,外观及内在品质良好。投标人所投货物应符合国家有关部门规定的相应技术规范标准要求;如国家有关部门对投标人或其投标产品有强制性规定或要求的,则投标人及投标产品必须符合相应规定或要求。

3.3 投标人公司财务状况良好,有良好的资信和公众形象,没有触犯知识产权保护,无行贿犯罪等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规定的行为。

3.4 投标人的法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同时参加该项目的投标。

3.5 投标人之间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http://www.gsxt.gov.cn/>中无关联性;以采购代理机构在开标当天查询结果为准。

3.6 投标人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3.7 投标人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严重失信主体名单、失信被执行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以及“中国政府采购网”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以采购代理机构在开标当天查询结果为准)。

3.8 所有产品必须符合相关行业质量标准要求,如提供产品为假冒伪劣产品时,投标单位需承担随之带来的一切后果。

3.9 投标人如果是代理商或经销商，须提供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或备案证，所投产品制造商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所投产品的医疗器械注册证及附件资料；投标人如果是制造商，须提供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所投产品的医疗器械注册证及附件资料。医疗器械生产或经营许可证中的生产或经营范围须覆盖所投医疗器械【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 739 号《医疗器械监督管理条例》和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医疗器械分类目录》的规定，在《医疗器械分类目录》内的产品必须按照《医疗器械监督管理条例》的要求提供，其他不在《医疗器械分类目录》内的不作强行要求】。

### 三、获取招标文件

**时间：**2024-03-04 17:30 至 2024-03-11 23:59，每天上午 00:00 至 12:00，下午 12:00 至 23:59（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地点：**云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http://ggzy.yn.gov.cn/homePage>，地区选择“大理州”）。

**方式：**登录云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http://ggzy.yn.gov.cn/homePage>，地区选择“大理州”），凭企业数字证书（CA）在网上获取电子招标文件（电子招标文件，格式为\*.ZCZBJ），此为获取招标文件的唯一途径。

**售价（元）：**0

###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2024-03-28 09:00（北京时间）**

**地点：**永平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开标大厅（永平县政务服务管理局六楼，地址：永平县博南镇集贸市场 630 号，集贸市场西大门旁）。

### 五、公告期限：

自公告发布之日起 5 个工作日。

### 六、其他补充事宜：

开标方式：智能开标

是否需要缴纳投标保证金：否

其他：详见附件一。

七、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永平县中医医院

地址：永平县博南镇银河西路 50 号

联系方式：0872-3054541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云南鸿喜工程招标有限公司

地址：永平县博南镇永福路城乡客运站内 25 号楼

联系方式：闫正（15125205672）、0872-6521488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闫正

电话：（15125205672）、0872-6521488

**附件一：其他补充事宜**

1. **付款方式：**双方签订合同时约定。

2. **资格审查方式：**资格后审。

3. **网上投标确认方式：**本项目网上投标确认方式采用企业数字证书（CA）网上投标确认（投标人须用企业数字证书（CA）进入云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http://ggzy.yn.gov.cn/homePage>，地区选择“大理州”）进行网上投标确认，并自行查看网上投标确认是否成功）。

4. **网上投标确认及资料下载：**

(1) 进入云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http://ggzy.yn.gov.cn/homePage>，地区选择“大理州”）进行注册。并需办理 CA 数字证书，进行唯一身份认证。【CA 数字证书办理所需材料请自行查看云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http://ggzy.yn.gov.cn/homePage>，地区选择“大理州”）】

(2) 注册及 CA 办理完成之后进入云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http://ggzy.yn.gov.cn/homePage>，地区选择“大理州”），凭企业数字证书（CA 锁）登录，进入本项目信息进行网上投标确认。

(3) CA 数字证书办理窗口：大理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四楼。CA 数字证书办理相关事宜请咨询云南龙瑞德耀信息科技有限公司：0872-2367898（如有疑问可咨询 24 小时技术支持热线：400-9618-998）。

(4) 如果投标人之前已经办理过云南 CA 证书，此次投标只需进入云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http://ggzy.yn.gov.cn/homePage>，地区选择“大理州”）注册登录，无需重复办理 CA 数字证书（昆明市办理的上海 CA 不能对接，云南省内其他地区办理的云南 CA 全省通用）。

(5) 网上投标确认时间：自招标公告发布之日起至 2024 年 03 月 11 日 23:59 时止，此时间段内均可。

(6) 网上投标确认成功的潜在投标人请自行登录云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http://ggzy.yn.gov.cn/homePage>，地区选择“大理州”），凭企业数字证书（CA）在网上获取电子招标文件，此为获取招标文件的唯一途径。

(7) 未按规定时间进行网上投标确认的投标人不得参与本项目的投标活动。

## 5. 电子招标文件的澄清与答疑

(1)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和检查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如发现缺页或附件不全，应及时向采购人提出，以便补齐。如有疑问，应在投标人提出问题的截止时间前以在线方式不署名提交，要求采购人对招标文件予以澄清。

(2) 所有获取了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凭企业数字证书（CA）登录云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http://ggzy.yn.gov.cn/homePage>，地区选择“大理州”），通过在线方式进行不署名提问。

(3) 投标人提出问题的截止时间：2024年03月12日17时30分【北京时间】。

## 6. 电子招标文件的修改

(1) 采购人对招标文件中涉及评标办法、评分项目等重要评分标准做出变更，将同时发布补遗文件进行说明以保证各投标人都能重新下载并用于编制电子投标文件。

(2) 投标人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及时登录云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http://ggzy.yn.gov.cn/homePage>，地区选择“大理州”）中查看有关该项目招标文件的答疑、补遗内容，否则，后果自负。

(3) 招标文件澄清、招标文件修改文件内容均以网上电子文件为准，当招标文件、招标文件澄清、招标文件修改文件内容前后相互矛盾时，以最后发出的为准。

(4) 招标文件澄清、修改发出的时间：2024年03月13日17时30分【北京时间】前；如果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招标文件澄清、修改发出的时间距投标截止时间不足15天，则相应延长投标截止时间。

## 7. 投标文件的递交

本项目评标采用电子评标，投标人需在网上递交电子投标文件。自招标公告发布之日起至2024年03月28日09时00分止，在此时间段内均可递交。投标截止时间前未完成投标文件传输的，视为撤回投标文件。

注：建议投标人上传完成后，将已上传的电子投标文件重新下载下来，用对应类型的编制工具或标书查看工具进行解密查看，确保上传的文件可以正常解密打开。

(1) 投标人须登录云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http://ggzy.yn.gov.cn/homePage>，



地区选择“大理州”）一投标方，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所有电子投标文件的上传，网上确认电子签名，并打印“上传投标文件回执”。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投标人可以修改或撤回已在网上递交的电子投标文件，无需书面形式通知采购人。

(2) 电子开标及投标文件解密

投标人可以根据自身情况，任意选择以下任何一种方式参加投标：

**方式一：**网上智能开标远程解密：投标人登录“云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http://ggzy.yn.gov.cn/homePage>，地区选择“大理州”）”-办事指南-我是投标人/供应商专栏自行下载《云南省公共资源交易电子化平台智能开标系统培训教材（适用投标人和供应商）》，按照智能开标系统操作手册完成远程解密、查看开标一览表等相关操作。本项目解密时间为30分钟。若投标人未在规定时间内完成解密或导入文件的，则视为撤销其投标文件，不再进入评标阶段。因开标系统、开标现场网络、设备及其他特殊原因，导致不能正常解密投标文件的，经核实和上报相关部门同意后，可再次下达网上解密指令来延长解密时间。开标过程中如有问题，可以在线提出异议，由代理机构给予对应的回复。本项目提出异议的截止时间为唱标结束后3分钟，未在规定时间内提出异议的则视为对开标结果无异议。

**方式二：**开标现场解密：投标人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持投标文件加密的CA数字证书到永平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开标大厅（永平县政务服务管理局六楼，地址：永平县博南镇集贸市场630号，集贸市场西大门旁）进行开标现场解密。

注：(1)逾期递交或不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文件恕不接受。网上递交地址：云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http://ggzy.yn.gov.cn/homePage>，地区选择“大理州”）；投标人须在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完成所有电子投标文件的上传（投标文件格式为\*.ZCTBJ）。

(2)现场解密的投标单位，须提交下列证件原件核验：①投标单位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原件【如法定代表人参加时提供】；②附有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的授权委托书（附授权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原件【如代理人参加时提供】。

(3)开标当天现场解密的投标人需携带投标人上传投标文件时加密的CA数字证书，用于开标现场解密电子投标文件。

8. 发布公告的媒介：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中国采购与招标网、云南省政府采购网、云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永平县人民政府门户网站上发布，我公司对其他网站或媒体转载的公告及公告内容不承担任何责任。

## 附件二：《采购清单及技术参数要求》

## A包

序号	产品名称	技术参数	数量	计量单位	单价（元/台、套）	总价（元）	备注
1	电动骨组织手术系统	详见参数一	1	套	270000.00	270000.00	满足脊柱开放与内窥镜手术
2	空气波压力循环治疗仪	详见参数二	1	台	25000.00	25000.00	4腔便携款
3	体外冲击波治疗仪	详见参数三	1	台	120000.00	120000.00	单通道（便携式）
4	数码动态遥测仪	详见参数四	2	套	152000.00	304000.00	
合计						719000.00	

## 参数一：电动骨组织手术系统配置及参数

序号	名称	配置数量	备注	
1	主机	1台		
2	脚踏	1副		
3	通用磨钻手柄	1把		
4	磨钻头	1把		切削刃 4.0
5		1把		金刚砂 4.0
6		1把		金刚砂 3.5
7		1把	往复磨头	全刃 3.5
8		1把	一体式护鞘磨头	金刚砂 3.5
9		1把	一体式增速磨头	金刚砂 2.0
10	骨科用电锯片	1把	动力骨刀	扁形锯片

招标（采购）单位：永平县中医医院

招标（采购）代理机构：云南鸿喜工程招标有限公司

11		1 把		斜型摆动锯片
----	--	-----	--	--------

### 电动骨组织手术系统技术参数

1. 主机：主机小巧，移动方便，尺寸 $\leq 250\text{mm} \times 250\text{mm} \times 120\text{mm}$ ，彩色液晶屏显示，屏幕 $\geq 5$ 寸，输入 220V，50Hz；输入功率 100VA，BF 型电气安全设计。
2. 脚踏：线缆 $\geq 3\text{m}$ ，无级调速，IPX8 防水等级，金属底座，更稳固，更耐用，防滑、防侧翻。
3. 开放手柄：转速 $\geq 50000\text{r/min}$ ，电机最大功率 100W，可高温灭菌。外径 $\leq 19\text{mm}$ ，主体长度 $\leq 90\text{mm}$ ，重量 $\leq 140\text{g}$ （不含线缆），手柄内注水水冷结构，长时间使用，手柄不发热。
4. 开放弯曲刀头：刀杆弯曲，刀杆内注水设计，刀头直径 1mm-4mm 可选择，具有金刚砂和不锈钢切削刃两种。杆径 $\leq 5.0\text{mm}$ ，工作转速 $\geq 50000\text{r/min}$ 。
5. 一体式刀头：具有金刚砂球形和不锈钢切削刃球形两种刀头，刀头直径 3.5mm，刀杆有效长度 $\geq 300\text{mm}$ ，工作转速 $\geq 50000\text{r/min}$ 。
6. 往复刀头：刀头往复运动打磨骨组织，不损伤软组织，转速 $\geq 50000\text{r/min}$ ，刀杆内注水弯曲设计，刀杆直径 $\leq 4\text{mm}$ 。
7. 动力骨刀：刀杆直径 $\leq 5\text{mm}$ ，内注水设计，刀头齿部长度 $\geq 8\text{mm}$ ，刀头前后往复运动，转速 $\geq 50000\text{r/min}$ 。
8. 摆动形动力骨刀：刀杆直径 $\leq 7\text{mm}$ ，长度 $\geq 100\text{mm}$ ，环形刀刃，前端有齿，刃部直径 $\geq 5\text{mm}$ ，刀头往复运动转速 $\geq 50000\text{r/min}$ 。
9. 一体式护鞘磨头：弯曲一体式护鞘刀头，前端刀杆弯曲，刀杆内注水设计，杆径 $\leq 5\text{mm}$ ，工作转速 $\geq 50000\text{r/min}$ 。
10. 增速磨头：前端刀杆弯曲，刀杆内注水设计，杆径 $\leq 5\text{mm}$ ，刀具转速 $\geq 100000\text{r/min}$ （1:2 增速传动）。

### 参数二：空气波压力循环治疗仪配置及参数

## 产品配置清单

配 置		数 量
标配	主机	1 台
	四腔上肢气套	1 只
	四腔下肢气套	2 只
	1 分 1 充气导管	1 条
	1 分 2 充气导管	1 条
	电源线	1 条

## 空气波压力循环治疗仪技术参数

**适用范围：**适用于脑血管意外、脑外伤、脑手术后、脊髓病变引起的肢体功能障碍的辅助治疗，以及预防手术后或长期卧床而引起的静脉血栓，减轻肢体水肿。

**性能参数：**

1. ★具有国家规定的医疗器械产品注册证；
2. 手提式外观设计，结构牢固耐用，方便转移治疗，便捷省力；
3. 5-8 英寸 LCD 液晶触摸显示屏，参数显示直观，操作简单快捷；
4. ★配备一分一和一分二的充气导管，连接一分二导管时可以同时连接 2 个 4 腔气囊，同时治疗两个部位，可以达到两个通道一样的治疗效果；
5. ★配备至少 6 种专业的气压治疗模式，模式可自由选择，多方向性多维度性的充气方式；
6. 设备压强可在 5-25Kpa（38-188mmHg）范围内连续可调，气压单位 Kpa 和 mmHg 可进行转换；
7. 治疗时间 1min-99min 连续可调，满足临床上的治疗需求；
8. 特制的充气气泵，有效地降低噪声，使用时产生的噪声≤65dB，振动幅度小，充气速度快，充气所用时间短；
9. 配备 4 腔上肢气囊、下肢气囊等多种不同形式气囊选配；
10. 特制叠加式双层结构气囊，有效地规避了出现压力死角，使挤压更有效；
11. 环形封闭式气囊设计，充气加压时形成圆形正向加压，不增加出血可能；

12. ★设备内置压力传感器：不同肢体维度的患者，可以达到同等的治疗压力，保证了不同患者治疗效果相同；

13. ★实时压力监测系统：可实现仪器设备充气时，每腔压力实时监测，实时显示当前腔道压力，避免加压过大，造成静脉瓣膜受损；

14. ★过压保护系统：充气过程中，如若外界压力过大则自动泄压保护，避免压力过大导致患者损伤；

15. ★断电保护功能：若在充气时，突然出现停电、断电的现象，仪器会自动泄压保护，避免对患者造成损伤；

16. 主机外壳采用 ABS 作为主要材质，坚固耐磨；气套采用 TPU+尼龙布的材质，坚韧不易损坏，同时质地柔软，保证患者治疗时的舒适感；

17. ★气囊通过中国药监局（NMPA）认证，可独立采购。

### 参数三：体外冲击波治疗仪配置及参数

#### 体外冲击波治疗仪配置清单

序号	名称	型号规格	单位	数量
1	整机	-----	台	1
2	电源线	2*0.75-2.8m	根	1
3	控制手柄（成套）	-----	套	1
4	保险丝	φ 5*20-2A	个	2
5	合格证	-----	份	1
6	保修卡	-----	份	1
7	说明书	-----	份	1
8	使用注意事项	-----	份	1
9	签收单（2联）	-----	份	1
10	推车	-----	台	1
11	六角螺柱	M5*30	个	4
12	燕尾螺丝	M5*20	个	4

招标（采购）单位：永平县中医医院

招标（采购）代理机构：云南鸿喜工程招标有限公司

备注：

## 控制手柄清单

1	手柄主体		1 个	
2	耦合剂		1 瓶	
3	镊子		1 个	
4	不锈钢棒		1 个	
5	锥子		1 个	
6	备用手柄内管		1 个	
7	内管清洁软刷		1 个	
8	备用子弹体		4 个	
9	备用子弹体缓存胶垫	随机	1 瓶	
	磁铁	2 个		
	手柄内管红色密封圈	3 个		
10	探头黑色密封圈	随机		
11	治疗探头蓝色密封圈（25D 适用）		4 个	
12	治疗探头	20mm（手柄主体自带、含端盖）	1 个	6 个
		25mm	1 个	
		15mm	2 个	
		9mm	1 个	
		6mm	1 个	
13	准直式探头端盖（6mm）		1 个	
14	准直式探头端盖（9mm）		1 个	
15	准直式探头端盖（15mm）		2 个	
16	发散式探头端盖（25mm）		1 个	
17	十字螺丝刀		1 个	

## 体外冲击波治疗仪技术参数

## 1. 工作环境：

- 环境温度：5℃～45℃；
- 相对湿度：≤80%；
- 大气压范围：860hPa～1060hPa；
- 电源：AC220V±10% 50Hz±2%；
- 输入功率：≤500VA；
2. 采用国际先进气压弹道技术研发的发散式冲击波治疗仪；
3. 产品采用真彩触摸屏，更简便快捷，优化了临床使用的治疗效率；
4. 便携台式机设计，小巧便携；
5. 标配6种治疗头，规格为：6mm 准直式、9mm 准直式、15mm 准直式、15mm 发散式、20mm 发散式、25mm 发散式；可根据治疗部位更换治疗头，使临床治疗更灵活；
6. ★采用新型循环充放气的压力控制装置，配合先进软件算法，气压控制精度高，确保稳定的治疗效果；
7. 采用优质进口无油空压机，压缩气体的干净无污染，相比传统有油空压机更适用于医院环境；
8. 治疗能量压力：0～4Bar 可调，步长 0.1Bar；
9. ★治疗频率：1～21Hz 可调，步长 1Hz；
10. 治疗计数范围：0～9999 次，步长为 100；
11. ★内置人体彩色图谱，包含 11 个部位的多种处方，处方包括：冲击强度、冲击次数、手持压力、频率、治疗次数、间隔周期和治疗探头的选择；
12. 最大能量密度为 1.83mJ/mm<sup>2</sup>，以达到治疗效果；
13. 穿透深度不少于 12mm；
14. ★子弹体质保，使用总次数为不少于 500 万次。

## 参数四：数码动态遥测仪（1拖6）

### 遥测监护系统技术要求

#### 1. 整机要求

1.1 遥测发射盒重量不超过 170 克。

1.2 遥测发射盒防水等级符合 IPX7 要求，抗跌落测试通过 1.5 米跌落测试，电击防



护等级 CF（包括 ECG、SpO<sub>2</sub>）。

1.3 遥测发射盒采用彩色屏，屏幕尺寸 $\geq 1.5$ 英寸，屏幕分辨率 $\geq 240 \times 240$ 像素。

## 2. 监测参数

2.1 标配心电监护，提供 HR，ST，PVC 测量值，选配血氧监测，提供 SpO<sub>2</sub>，PR，测量值。

2.2★具有多参融合算法，良好的抗干扰性能。

2.3★支持 $\geq 3$ 通道心电波形同步分析，可进行多导心电分析。

2.4★具有抗运动算法，良好的抗干扰性。

2.5 提供 3/5 导心电监护，心率测量范围：成人 15 - 300bpm，小儿 15 - 350bpm。

2.6 心电滤波模式提供监护模式（0.5-40Hz），ST 模式（0.05-40Hz），运动模式（1~20Hz）。

2.7 提供 ST 段分析，提供 ST 值，和每个 ST 的模板；ST 图像化显示界面，可以快速查看 ST 值的变化；单个，多个 ST 值报警，并支持相对的报警限设置。

2.8 提供起搏分析。

2.9★具有 QT/QTc 测量功能，提供 QT，QTc 和  $\Delta QTc$  参数值。

2.10★支持房颤及室上性心律失常分析功能，如：室上性心动过速，SVCs/min 等，标配支持 $\geq 27$ 种实时心律失常分析。

2.11 血氧饱和度测量范围：0-100%，来自于血氧的脉率测量范围：20 - 300bpm；可显示弱灌注指数（PI），具有脉搏调制音功能，可随脉搏血氧饱和度变化而相应变化。

## 3. 系统功能

3.1 支持在同品牌监护仪上通过它床观察的方式查看连接到中央站的遥测监测数据和报警。

3.2★支持设备实时定位和设备历史位置追踪功能。

3.3 支持给患者发送消息。

3.4 采用 608M WMTS 无线网络传输技术，实现遥测数据的传输。

3.5 遥测产品通过中国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III 类医疗器械产品注册。

## 4. 中央站要求

4.1 支持单床重点观察，查看病人的参数，波形和报警全部实时信息

4.2 病人趋势数据支持趋势图和趋势表回顾，提供趋势组 and 用户自定义趋势组来满足不同临床病人趋势数据回顾的需求

4.3★支持每个在线监护病人最近 240 小时的 ST 片段数据存储，回顾，记录和打印

4.4 至少支持 64 床病人集中管理

4.5 具备 SSL 通信加密

4.6 病人心电波形的回顾中发生的心律失常事件波形片段以不同颜色进行标示，警示病人心电的异常信息

4.7★病人心电波形支持卡规测量，支持对于病人 PR，QRS，RR，QT 和 QTC 值进行测量，并支持报告打印

4.8 支持心律失常事件统计功能，支持对于统计结果输出打印报告

4.9★提供病人报告定时打印功能，支持护理团队交接班时病人报告的自动打印，提供科室的工作效率

4.10 提供药物剂量计算、滴定表计算、血液动力学计算、氧合计算、通气计算和肾功能计算功能

4.11 支持系统操作日志和报警日志的记录及日志导出功能，支持发生临床事件或者系统异常时对于事件的跟踪

4.12★支持升级连入呼吸机、除颤、血滤等设备。

4.13 系统配置要求：遥测中央监护系统 1 套、单心电盒子 4 个、心电+血氧盒子 2 个、50 寸以上显示大屏 1 台。

##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1	招标（采购）单位	采购单位：永平县中医医院 地址：永平县博南镇银河西路 50 号 联系电话：0872-3054541
	招标（采购）代理机构	招标代理机构：云南鸿喜工程招标有限公司 地 址：永平县博南镇永福路城乡客运站内 25 号楼 联系人：闫正 电 话：15125205672 传 真：0872-6521488 电子邮件：1746735112@qq.com
	项目名称及采购编号	项目名称：永平县中医医院中医特色专科设备采购项目【三次】（A包） 采购编号：HXCG2023-17
3.1	资金来源	财政资金
4.1	招标范围	详见第五章《采购清单及技术参数要求》
4.2	合同履行期限	合同签订后 30 日历天内供货，并安装、调试、集成完毕，验收合格交付使用。
	合同履行地点	永平县中医医院。
5.1	投标人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本项目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项目。  根据《国家统计局关于印发〈统计上大中小微型企业划分办法（2017）〉的通知》（国统字〔2017〕213号）、《政

招标（采购）单位：永平县中医医院

招标（采购）代理机构：云南鸿喜工程招标有限公司

	<p>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财政部 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对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的价格给予10%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其产品在评审时给予相同的价格扣除，若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b>【注：本项目为工业行业，A包核心产品：电动骨组织手术系统。】永平县中医医院中医特色专科设备采购项目【三次】（A包）：小微企业价格扣除优惠比例:10%；</b></p> <p>(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p> <p>①投标人须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具有有效的《营业执照》及履行合同所必需的供货和服务能力。</p> <p>②投标人应具有履行合同的专业、技术资格能力，并在资金、设备和其他物质设施状况、管理能力、经验、信誉和相应的从业人员能满足本项目的供货和服务要求；提供的所有产品（包括配件）必须是正规渠道全新的原装正品，产品必须是全新的，外观及内在品质良好。投标人所投货物应符合国家有关部门规定的相应技术规范标准要求；如国家有关部门对投标人或其投标产品有强制性规定或要求的，则投标人及投标产品必须符合相应规定或要求。</p>
--	---

		<p>③投标人公司财务状况良好，有良好的资信和公众形象，没有触犯知识产权保护，无行贿犯罪等国家有关法律法規规定的行为。</p> <p>④投标人的法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同时参加该项目的投标。</p> <p>⑤投标人之间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a href="http://www.gsxt.gov.cn/">http://www.gsxt.gov.cn/</a> 中无关联性；以采购代理机构在开标当天查询结果为准。</p> <p>⑥投标人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p> <p>⑦投标人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严重失信主体名单、失信被执行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以及“中国政府采购网”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以采购代理机构在开标当天查询结果为准）。</p> <p>⑧所有产品必须符合相关行业质量标准要求，如提供产品为假冒伪劣产品时，投标单位需承担随之带来的一切后果。</p> <p>⑨投标人如果是代理商或经销商，须提供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或备案证，所投产品制造商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所投产品的医疗器械注册证及附件资料；投标人如果是制造商，须提供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所投产品的医疗器械注册证及附件资料。医疗器械生产或经营许可证中的生产或经营范围须覆盖所投医疗器械【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国</p>
--	--	---

		务院令第 739 号《医疗器械监督管理条例》和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医疗器械分类目录》的规定，在《医疗器械分类目录》内的产品必须按照《医疗器械监督管理条例》的要求提供，其他不在《医疗器械分类目录》内的不作强行要求】。
5.3	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不接受
6.2	采购代理服务费	本项目采购代理服务费由中标单位全额承担，中标单位在领取中标通知书时向采购代理机构支付采购代理服务费； 取费标准：中标金额×1.5%。
8.1	投标人提出问题的截止时间	时间：2024 年 03 月 12 日 17 时 30 分。 形式：所有获取了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凭企业数字证书(CA) 登录云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 ( <a href="http://ggzy.yn.gov.cn/homePage">http://ggzy.yn.gov.cn/homePage</a> ，地区选择“大理州”)，通过网络在线方式进行不署名提问。
8.2	招标文件澄清发出的时间和形式	时间：2024 年 03 月 13 日 17 时 30 分；如果澄清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招标文件澄清发出的时间距投标截止时间不足 15 天，则相应延长投标截止时间。 由采购人以招标文件澄清等方式按程序统一通过网络向潜在投标人发布，所有获取了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登录云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 ( <a href="http://ggzy.yn.gov.cn/homePage">http://ggzy.yn.gov.cn/homePage</a> ，地区选择“大理州”) 凭企业身份认证数字证书 (CA) 查看澄清内容。
9.2	招标文件修改发出的形式	时间：2024 年 03 月 13 日 17 时 30 分；如果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招标文件修改发出的时间距投标截止时间不足 15 天，则相应延长投标截止时间。

		由采购人以招标文件变更或补遗等方式按程序统一通过网络向潜在投标人发布,所有获取了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登录云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 ( <a href="http://ggzy.yn.gov.cn/homePage">http://ggzy.yn.gov.cn/homePage</a> , 地区选择“大理州”) 凭企业身份认证数字证书 (CA) 查看变更内容。
10.1	投标文件的编制	(1) 电子投标文件必须使用云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 ( <a href="http://ggzy.yn.gov.cn/homePage">http://ggzy.yn.gov.cn/homePage</a> , 地区选择“大理州”) 下载的《云南省政府采购投标文件编制系统》制作, 并生成电子签名的投标文件 (必须对投标文件进行加密) 格式为*.ZCTBJ。 (2) 投标人必须对电子投标文件进行加密并成功上传至云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 ( <a href="http://ggzy.yn.gov.cn/homePage">http://ggzy.yn.gov.cn/homePage</a> , 地区选择“大理州”)。
13.1.1	构成资格审查文件的其他资料	详见5.1投标人资格要求
13.1.2	构成投标文件的其他资料	1. 业绩要求: 提供产品用户清单及相关的业绩证明资料; 2. 提供投标货物相关有效检测和鉴定证明; 3. 进口产品合法手续有效证明 (如为进口产品须提供); 4. 其他要求: 产品主要技术指标、参数及性能的详细说明、与所投产品相同型号的最新的技術彩页或有效的宣传资料。
16.1	投标文件有效期	从提交投标文件截止之日起 90 日历天
17.3	投标文件的签署	按照投标文件格式, 采用企业、法定代表人电子签章及数字证书电子签名。 注: 在需要电子签章的地方进行电子签章, 无需逐页电子签章。
18	投标文件份数	电子投标文件 1 份
19.1	投标文件的密封	投标文件应使用数字证书进行加密。

招标 (采购) 单位: 永平县中医医院

招标 (采购) 代理机构: 云南鸿喜工程招标有限公司

19.2	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和地点	<p><b>截止时间：</b>2024年03月28日09时00分（北京时间）</p> <p><b>电子投标文件递交网址：</b>投标人须登录云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a href="http://ggzy.yn.gov.cn/homePage">http://ggzy.yn.gov.cn/homePage</a>,地区选择“大理州”)—投标方,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所有电子投标文件的上传,网上确认电子签名,并打印“上传投标文件回执”。</p> <p><b>注：</b>开标现场无须提交纸质投标文件,投标人中标后按招标人要求补做纸质文件,份数待定。</p>
21.1	开标时间和地点	<p><b>开标时间：</b>2024年03月28日09时00分（北京时间）</p> <p><b>开标地点：</b>永平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开标大厅（永平县政务服务管理局六楼,地址：永平县博南镇集贸市场630号,集贸市场西大门旁）。</p>
21.2	开标程序	<p>1. 电子开标及投标文件解密</p> <p>投标人可以根据自身情况,任意选择以下任何一种方式参加投标:</p> <p><b>方式一：</b>网上智能开标远程解密:投标人登录“云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a href="http://ggzy.yn.gov.cn/homePage">http://ggzy.yn.gov.cn/homePage</a>,地区选择“大理州”)”-办事指南-我是投标人/供应商专栏自行下载《云南省公共资源交易电子化平台智能开标系统培训教材(适用投标人和供应商)》,按照智能开标系统操作手册完成远程解密、查看开标一览表等相关操作。本项目解密时间为30分钟。若投标人未在规定时间内完成解密或导入文件的,则视为撤销其投标文件,不再进入评标阶段。因开标系统、开标现场网络、设备及其他特殊原因,导致不能正常解密投标文件的,经核实和上报相关部门同意后,可再次下达网上解密指令来延长解密时间。开标过程中如有问题,可以在线提出异议,由代理机构给予对应的回复。本项目提出异议的截止时间为唱标结束后3分钟,未在规定时限</p>



		<p>内提出异议的则视为对开标结果无异议。</p> <p><b>方式二：</b>开标现场解密：投标人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持投标文件加密的 CA 数字证书到永平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开标大厅（永平县政务服务管理局六楼，地址：永平县博南镇集贸市场 630 号，集贸市场西大门旁）进行开标现场解密。</p> <p>2. 参加开标的相关工作人员对开标记录表签字确认后随采购文件一并存档。</p>
22	资格审查	公开招标采购项目开标结束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依法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
23.1	评标委员会的组建	<p>评标委员会构成：<u>根据本项目评标办法的规定执行。</u></p> <p>评标专家确定方式：<u>按现行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从云南省政府采购专家库中采用系统语音通知的方式随机抽取。</u></p>
25.1	评标办法	■综合评分法
33.1	备选方案	不接受
33.2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1	<p><b>采购预算价（最高限价）人民币：柒拾壹万玖仟元整【¥719000.00 元】，采购单位不接受投标总报价及各分项报价高于采购预算金额（最高限价）的投标。</b></p>	
2	<p><b>中小企业合同融资：</b>为支持和促进中小企业发展，进一步发挥政府采购政策功能，大理州财政局与中国人民银行大理州中心支行共同出台了《大理州支持中小微企业政府采购合同质押融资试行方案》（大财采〔2023〕5号）。中标（成交）中小企业若有融资意向，请登录“云南省政府采购网（大理分网）-政策法规栏目”下查看融资政策文件及操作手册，登录“中征应收账款融资服务平台”按照操作手册流程登记融资意向或查看各相关银行服务方案。</p> <p>“云南省政府采购网（大理分网）-政策法规栏目”网址：<a href="http://zs.yngp.com/login.do?method=beginlogin&amp;districts=532900">http://zs.yngp.com/login.do?method=beginlogin&amp;districts=532900</a> “中征应收账款融资服务平台”网址：<a href="https://www.crcrfsp.com">https://www.crcrfsp.com</a></p>	

## 一、总 则

1. 采购单位、招标代理机构、项目名称及采购编号，详见招标文件“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2. 定义招标文件中下列术语应解释为：

2.1 “采购单位”系指依法提出招标项目、进行招标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2.2 “招标代理机构”系指依法设立，从事招标代理业务并提供相关服务的社会中介组织。

2.3 “投标人”系指响应招标、参加投标竞争的法人或者其他组织。

2.4 “货物”系指采购单位拟采购的、在招标文件中要求的各种形态和种类的物品，包括设备、原材料、燃料、办公和生活家具、工具、器具、仪表等有形产品。

2.5 “服务”系指招标文件规定的需中标人承担的如运输、保险及其它服务，或指导、安装、提供技术协助、培训及其它义务。

2.6 “单位公章”系指刻有工商登记部门核准并登记的法人名称全称的公章，简称“公章”。

2.7 “法人”系指具有民事权利能力和民事行为能力，依法独立享有民事权利和承担民事义务的组织。简言之，法人是具有民事权利主体资格的社会组织。我国的法人主要有四种：机关法人、事业法人、企业法人和社团法人。

2.8 “企业法人”系指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在中国境内设立的有限责任公司和股份有限公司。

2.9 “法定代表人”系指依照法律或法人组织章程规定，代表法人行使职权的负责人。

3. 资金来源

3.1 本项目资金为财政资金。

4. 招标范围

4.1 本项目招标范围：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4.2 本项目合同履行服务期限、履行地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5. 合格投标人

5.1 投标人应符合招标文件“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规定的资格要求。

5.2 法定代表人为同一个人的两个及两个以上法人、母公司、全资子公司及其控股公司，都不得在同一货物招标中同时投标。

5.3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接受联合体投标的，除应符合本章第 5.1~5.2 项的要求外，还应遵守以下规定：

(1) 两个以上法人或者其他组织可以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投标人的身份共同投标。

(2) 采购单位根据采购项目的特殊要求规定投标人特定条件的，联合体各方中至少应有一方符合采购单位规定的特定条件。

(3) 联合体各方应当签订共同投标协议，明确约定联合体各方拟承担的工作和责任，并将共同投标协议连同投标文件一并提交采购单位。联合体中标的，联合体各方应当共同与采购单位签订合同，就中标项目向采购单位承担连带责任。

(4) 联合体各方签订共同投标协议后，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投标，也不得组成或参加其他联合体在同一项目中投标；否则作废标处理。

5.4 符合上述条件的投标人应承担投标及履约中应承担的全部责任与义务。

## 6. 投标费用

6.1 不论投标结果如何，投标人均应自行承担所有与编写和提交投标文件有关的全部费用。

6.2 本项目采购代理服务费由中标单位全额承担，中标单位在领取中标通知书时向采购代理机构支付采购代理服务费；取费标准：中标金额×1.5%。

## 二、招标文件

### 7. 招标文件构成

7.1 要求提供的货物、采购过程及合同条款在招标文件中均有说明，招标文件共七章，各章的内容如下：

第一章 招标公告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第三章 合同书样式及主要条款

第四章 投标文件格式

## 第五章 采购清单及技术参数要求

## 第六章 资格审查标准

## 第七章 评标办法

### 8. 招标文件的澄清与答疑

8.1 投标人应认真阅读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如发现缺页或附件不全，应及时向采购人提出，以便补齐。如有疑问，应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前以在线不署名提交，要求采购人对招标文件予以澄清。

8.2 所有获取了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凭企业数字证书（CA）登录云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http://ggzy.yn.gov.cn/homePage>，地区选择“大理州”），通过在线方式进行不署名提问。

### 9. 电子招标文件的修改

9.1 采购人对招标文件中涉及评标办法、评审项目等重要评审内容做出变更，将同时发布补遗文件进行说明以保证各投标人都能重新下载并用于编制电子投标文件。

9.2 投标人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及时登录云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http://ggzy.yn.gov.cn/homePage>，地区选择“大理州”）中查看有关该项目招标文件的答疑、补遗内容。如因投标人未及时查看或漏看，则由此造成的损失和责任均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9.3 招标文件澄清、招标文件修改文件内容均以网上电子文件为准，当招标文件、招标文件澄清、招标文件修改文件内容前后相互矛盾时，以最后发出的为准。

**注：投标单位对招标文件中有难以理解或技术参数有疑义的内容，须在规定时间内提出，否则视为对招标文件再无疑义，由此带来的一切不利后果由投标单位自行承担。**

## 三、投标文件的编制

### 10. 投标文件的编制

10.1 电子投标文件必须使用云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http://ggzy.yn.gov.cn/homePage>，地区选择“大理州”）下载的《云南省政府采购投标文件编制系统》制作，并生成电子签名的投标文件（必须对投标文件进行加密）格式为\*.ZCTBJ。

10.2 投标人必须对电子投标文件进行加密并成功上传至云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信息

网（<http://ggzy.yn.gov.cn/homePage>，地区选择“大理州”）。

## 11. 投标文件编写注意事项

11.1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招标文件，在完全了解招标的内容、技术性能要求和商务条件后，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编制投标文件。如果没有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全部投标文件或者资料，没有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做出响应，作为投标人的风险，可能导致该投标被拒绝。

11.2 对招标文件提出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做出响应，是指投标人必须对招标文件中标明了实质性要求和条件的货物的技术参数及性能配置、数量、售后服务、合同主要条款及其它要求等内容做出满足或者优于要求和条件的承诺。

## 12. 投标的语言及计量单位

12.1 投标人的投标文件以及投标人与招标代理机构就有关投标的所有来往函电统一使用中文（特别规定除外）。

12.2 投标文件中使用的计量单位除招标文件中有特殊规定外，均使用中国法定计量单位。

## 13. 投标文件构成

13.1 投标单位编写的投标文件应包括资格审查文件和投标文件两部分内容，并按《第四章 投标文件格式》要求编制。

### 13.1.1 第一部分：资格审查文件

(1) 投标单位基本情况表，须附下列资格证明资料扫描件：

① 投标单位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或《社会团体法人登记证书》或《事业单位法人证》；

② 投标单位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扫描件）原件【如法定代表人参加时提供】；

③ 附有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的授权委托书（附授权委托人身份证扫描件）原件【如代理人参加时提供】；

④ 投标人如果是代理商或经销商，须提供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扫描件或备案证扫描件，所投产品制造商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扫描件、所投产品的医疗器械注册证及附件资料扫描件；投标人如果是制造商，须提供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扫描件、所投产品的医疗

器械注册证及附件资料扫描件。医疗器械生产或经营许可证中的生产或经营范围须覆盖所投医疗器械【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739号《医疗器械监督管理条例》和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医疗器械分类目录》的规定，在《医疗器械分类目录》内的产品必须按照《医疗器械监督管理条例》的要求提供，其他不在《医疗器械分类目录》内的不作强行要求】；如若投标人认为投标产品不在《医疗器械分类目录》内或不作为医疗器械管理的，需提供证明材料扫描件。

(2) 投标单位财务状况表，须近三年（2020年至2022年度）经社会审计机构审计的财务报表（包括审计报告、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等）证明材料扫描件，若无经社会审计机构审计的财务报表可提供近三年财务报表（2020年至2022年度）或投标单位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或信用等级证明扫描件；【注：新成立的单位提交单位成立至今的即可，2023年01月01日新成立的单位不需要提交。】

(3) 依法缴纳税收的证明资料：须提供2023年01月以来任意一个月依法缴纳税收的证明资料扫描件。【注：依法免税的，应提供依法免税的相关证明文件扫描件；若投标人成立时间不足1年，则应当出具依法纳税的承诺书签（原件）】

(4) 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资料：须提供2023年01月以来任意一个月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资料扫描件。【注：依法免缴的，应提供依法免缴的相关证明文件扫描件；若投标人成立时间不足1年，则应当出具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承诺书签（原件）】

(5) 投标人需要提供的其他材料：

① 投标人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② 投标人需要提供的其他资格证明资料。

### 13.1.2 第二部分：投标文件

(一) 商务文件：

(1) 开标一览表；

(2) 投标函；

(3) 投标货物分项报价表；

(4) 专用工具报价表；

- (5) 配件、易损件报价表；
- (6) 投标承诺书；
- (7) 履约承诺书；
- (8) 类似项目业绩证明资料（如合同协议书或相关证明材料等）；
- (9) 投标单位需要提供的其他材料，如中小企业声明函、监狱企业证明文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企业信誉资料、认证证书、获奖证书等。

## （二）技术文件：

- (1) 技术规格偏离表；
- (2) 投标货物主要技术指标、参数及性能的详细说明、高清图片、相关检测报告或证明文件等技术资料；
- (3) 同报价货物型号一致的产品手册、介绍、说明书等技术材料；
- (4) 培训计划方案；
- (5) 售后服务、运维服务方案、保障措施及承诺；
- (6) 其他资料。

注：投标人提供的各项资料扫描件，应与原件一致，并对这些资料的真实性承担法律责任，否则可能导致废标。

## 14. 投标文件的格式要求

14.1 投标人应按第四章《投标文件格式》提供的格式完整地填写。

## 15. 投标报价

15.1 所有报价均以人民币报价。

15.2 投标人须对第五章《采购清单及技术参数要求》中的所有采购内容作完整唯一报价。

15.3 投标人应依据招标文件的要求及有关资料，按国家或行业现行技术经济标准、定额及规范，自行测算出满足招标要求的投标货物的竞争性报价。投标报价包括但不限于货物的出厂价，项目特别要求的备品备件的价格、运杂费、安装费、投标人技术服务费，保证期内缺陷的修复补救费用，市场价格变化的风险费用、利润、税金等的总和，该报价应符合市场行情并能保证投标人完成履行合同所需的一切工作。合同一旦签订，此价格在合同实施期间将不因市场价格等的变化而调整。

15.4 货物的出厂价指制造厂生产的，满足招标要求及符合国家质量检测标准的货物的价格。包括但不限于产品的设计费、投标人为取得生产制造投标货物所需的图纸或为采购单位提供所生产货物的图纸和技术资料的费用、生产所需的材料费、加工费、辅助材料费、专用工具费、废品损失费、外购配套件费、包装费、利润和税金等费用。还包括必不可少的部件、标准备件、专用工具的价格。

15.5 项目特别要求的备品备件，指按第五章《采购清单及技术参数要求》的规定提供所需的备品备件清单和报价。

15.6 进口组部件、元器件或全进口产品的全部费用须折合成人民币报价，并注明进口件的原产地，交货时需提供商检证明。汇率风险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15.7 运杂费用：即投标货物到指定交货地点，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交货方式交货前的所有费用，包括铁路或公路运费、提货及转运费、短途运费、包装费、上下车装卸费用、加固费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特别要求的保险费等。

15.8 技术服务费用包括：设计联络费用、现场服务（包括安装、调试费用）和人员培训的费用以及技术咨询协调费用等。技术服务费用应单独列报，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的要求报价。

15.9 **其他费用包括：安装、调试、集成费、运输费、上下车装卸费、采购代理服务、税金等费用。**

15.10 投标人应按招标文件第四章《投标文件格式》要求的相应报价表格填写货物名称、型号规格、数量、单价、总价及其他事项，并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盖单位公章。

15.11 采购单位不承诺最低报价一定中标。

## 16. 投标有效期

16.1 投标应自本须知第 19.2 条规定的提交投标文件截止之日起，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所述投标有效期内保持有效。投标有效期不足的投标将被视为未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而被拒绝。

16.2 在原投标有效期结束前，出现特殊情况的，采购单位可以书面形式要求所有投标人延长投标文件的有效期。投标人同意延长的，不得要求或被允许修改其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投标人拒绝延长的，其投标失效。



#### 17. 投标文件的书写及签署要求

17.1 投标文件的书写应清楚工整，修改处应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盖章。

17.2 字迹潦草、表达不清、未按要求填写而导致非唯一理解，造成未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的投标文件将会被认定为无效的投标。

17.3 投标文件的签署：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四、投标文件的递交

18. 本项目评标采用电子评标，投标人需在网上传递电子投标文件。

19. 网上传递电子投标文件：

19.1 投标人须登录云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http://ggzy.yn.gov.cn/homePage>，地区选择“大理州”）--投标方，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所有电子投标文件的上传，网上确认电子签名，并打印“上传投标文件回执”。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投标人可以修改或撤回已在网上传递的电子投标文件，无须书面形式通知采购人。

19.2 网上传递时间：自招标公告发布之日起至2024年03月28日09时00分止，在此时间段内均可递交。投标截止时间前未完成投标文件传输的，视为撤回投标文件。

注：建议投标人上传完成后，将已上传的电子投标文件重新下载下来，用对应类型的编制工具或标书查看工具进行解密查看，确保上传的文件可以正常解密打开。

注：逾期递交或不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文件恕不接受。网上传递网址为：云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http://ggzy.yn.gov.cn/homePage>，地区选择“大理州”），投标人须在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完成所有投标文件的上传（投标文件格式为\*.ZCTBJ）。

20.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串通投标，其投标无效：

- (1)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 (2) 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 (3)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 (4)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5)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 五、开标与评标

### 21. 开标

21.1 招标代理机构将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和地点进行开标。

21.2 电子开标及投标文件解密

投标人可以根据自身情况，任意选择以下任何一种方式参加投标：

**方式一：**网上智能开标远程解密：投标人登录“云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http://ggzy.yn.gov.cn/homePage>，地区选择“大理州”）”-办事指南-我是投标人/供应商专栏自行下载《云南省公共资源交易电子化平台智能开标系统培训教材（适用投标人和供应商）》，按照智能开标系统操作手册完成远程解密、查看开标一览表等相关操作。本项目解密时间为30分钟。若投标人未在规定时间内完成解密或导入文件的，则视为撤销其投标文件，不再进入评标阶段。因开标系统、开标现场网络、设备及其他特殊原因，导致不能正常解密投标文件的，经核实和上报相关部门同意后，可再次下达网上解密指令来延长解密时间。开标过程中如有问题，可以在线提出异议，由代理机构给予对应的回复。本项目提出异议的截止时间为唱标结束后3分钟，未在规定时限内提出异议的则视为对开标结果无异议。

**方式二：**开标现场解密：投标人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持投标文件加密的CA数字证书到永平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开标大厅（永平县政务服务管理局六楼，地址：永平县博南镇集贸市场630号，集贸市场西大门旁）进行开标现场解密。

注：(1)逾期递交或不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文件恕不接受。网上递交地址：云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http://ggzy.yn.gov.cn/homePage>，地区选择“大理州”）；投标人须在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完成所有电子投标文件的上传（投标文件格式为\*.ZCTBJ）。

(2)现场解密的投标单位，须提交下列证件原件核验：①投标单位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原件【如法定代表人参加时提供】；②附有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的授权委托书（附授权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原件【如代理人参加时

提供】。

(3)开标当天现场解密的投标人需携带投标人上传投标文件时加密的 CA 数字证书，用于开标现场解密电子投标文件。

21.3 开标过程由采购代理机构负责记录，由参加开标的各投标人代表和相关工作人员签字确认后随采购文件一并存档。

21.4 投标人代表对开标过程和开标记录有疑义，以及认为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相关工作人员有需要回避的情形的，应当场提出询问或者回避申请。

## 22. 资格审查

公开招标采购项目开标结束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依法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

## 23. 评标

23.1 评标由采购单位依法组建的评标委员会负责。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组成，成员人数为 5 人以上(含 5 人)的单数，其中评审专家不得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

23.2 评标原则：评标活动遵循公平、公正、科学和择优的原则。

23.3 合格投标人不足 3 家的，不得评标。

23.4 评标过程的保密：开标后，直到授予中标人合同止，凡是属于审查、澄清、评审和比较的有关资料以及授标建议等均不得向投标人或其他无关的人员透露。投标人在评标过程中，所进行的力图影响评标结果的不公正活动，可能导致其投标被拒绝。

## 24. 投标文件修正错误的原则

投标文件如果出现计算或表达上的错误，修正错误的原则如下：

(1)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2)投标文件中的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3)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4)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5)对不同文字文本投标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6)按上述修正错误的原则及方法调整或修正后的投标报价，经投标人确认后，调整后的投标报价对投标人起约束作用；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 25. 评标办法

25.1 评标办法：采用“综合评分法”。

25.2 综合评分法，是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各项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进行综合评审后，按评标总得分由高到低的顺序推荐1~3名中标候选人，具体评标办法详见第七章《评标办法》。

25.3 关于中小企业价格优惠政策

25.3.1 根据《国家统计局关于印发〈统计上大中小微型企业划分办法（2017）〉的通知》（国统字〔2017〕213号）、《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的规定，对符合条件的小微企业产品给予1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投标报价参与评审，小微企业（含小型、微型企业，下同）应当同时符合以下条件：

(1)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

(2)提供本企业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或者提供其他中小企业制造的货物。本项所称货物不包括使用大型企业注册商标的货物。

25.3.2 本规定所称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是指国务院有关部门根据企业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等指标制定的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详见《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

25.3.3 小型、微型企业提供中型企业制造的货物的，视同为中型企业。

25.3.4 投标人对提供的《中小企业声明函》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25.4 关于监狱企业优惠政策

25.4.1 根据《财政部 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的规定，监狱企业是指由司法部认定的为罪犯、戒毒人员提供生产项目和劳动对象，且全部产权属于司法部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直属煤矿管理局，各省、自治区、直辖市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各地（设区的市）监狱、强制隔离戒毒所、戒毒康复所，以及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的企业。

25.4.2 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25.4.3 在政府采购活动中，监狱企业视同中小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享受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

#### 25.5 关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优惠政策

25.5.1 根据《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享受政府采购支持政策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当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1) 安置的残疾人占本单位在职职工人数的比例不低于 25%（含 25%），并且安置的残疾人人数不少于 10 人（含 10 人）；

(2) 依法与安置的每位残疾人签订了一年以上（含一年）的劳动合同或服务协议；

(3) 为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足额缴纳了基本养老保险、基本医疗保险、失业保险、工伤保险和生育保险等社会保险费；

(4) 通过银行等金融机构向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支付了不低于单位所在区县适用的经省级人民政府批准的月最低工资标准的工资；

(5) 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以下简称产品），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前款所称残疾人是指法定劳动年龄内，持有《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人证》或者《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军人证（1至8级）》的自然人，包括具有劳动条件和劳动意愿的精神残疾人。在职职工人数是指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建立劳动关系并依法签订劳动合同或者服务协议的雇员人数。

25.5.2 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按《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提供规定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并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

25.6 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微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25.7 评标工作程序：评标委员会按照第七章《评标办法》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标准和程序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招标文件中没有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和标准，不作为评标依据。

(1) 符合性审查：依据招标文件的规定，从投标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招标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作出响应。

(2) 澄清有关问题：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可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做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纠正。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由其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确认。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投标人的澄清文件是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3) 比较与评价。

(4) 推荐中标候选人名单。

(5) 编写评标报告。

## 六、中标结果

### 26. 中标人的确定

26.1 招标代理机构在评标结束后 2 个工作日内将评标报告送采购单位确认。

26.2 采购单位应当在收到评标报告后在 5 个工作日内，按照评标报告中推荐的中标候选人顺序确定中标人。

### 27. 中标通知书

27.1 中标人确定后，中标结果由招标代理机构在发布招标公告（投标邀请书）的媒介上公示，公示期满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同时向未中标人发出中标结果通知书。

27.2 中标通知书发出后，采购人不得违法改变中标结果，中标人无正当理由不得放弃中标。

27.3 中标通知书是合同的一个组成部分。

### 28. 签订合同

28.1 中标人收到中标通知书后 30 日内，应按照招标文件、投标文件及有关澄清承诺书的要求及规定，与采购单位签订书面合同。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招标文件确定的事项和投标文件作实质性修改。采购人不得向中标人提出任何不合理的要求作为签订合同的条件。

28.2 中标人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合同或者放弃中标的，采购单位可以与排位在中

标人之后第一位的中标候选人签订合同，以此类推。

## 七、其他事项

### 29. 解释权

29.1 本招标文件是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相关法律法规编制，解释权属招标代理机构。

### 30. 保密和披露

#### 30.1 保密

投标人自领取招标文件之日起，须承诺承担对本招标项目的保密义务，不得将因本次招标获得的信息向第三人外传。

#### 30.2 披露

30.2.1 招标代理机构有权将投标人提供的所有资料向有关政府部门或招标活动的有关人员披露。

30.2.2 在招标代理机构认为适当时、国家机关调查、审查、审计时以及其他符合法律规定的情形下，招标代理机构无须事先征求投标人/中标人同意而可以披露关于招标过程、合同文本、签署情况的资料、投标人/中标人的名称及地址、投标文件的有关信息以及补充条款等，但应当在合理的必要范围内。对任何已经公布过的内容或与之内容相同的资料，以及投标人/中标人已经泄露或公开的，无须再承担保密责任。

### 31. 询问和质疑

31.1 投标人有权就招标事宜提出询问和质疑。

31.1.1 招标程序受《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和相关法律法规的约束，并受到严格的内部监督，以确保授予合同过程的公平公正。

31.2 投标人对招标文件条款或要求有异议的，应当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内以书面形式提出。

31.3 投标人对招标事项有疑问的，可以向招标代理机构提出询问。

31.4 投标人认为其投标未获公平评审或招标过程和中标结果使自己的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应当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凭企业数字证书（CA）登录云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http://ggzy.yn.gov.cn/homePage>，地区选择

“大理州”），通过在线方式（并将书面形式的质疑材料扫描件上传至系统）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

31.5 质疑的提出与答复严格按照《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财政部令第94号）规定执行。

31.6 未按《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财政部令第94号）规定提出的质疑，属于无效质疑，招标代理机构可不予受理。

31.7 投标人进行虚假和恶意质疑的，将会列入不良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招标活动，并将处理决定在相关政府招标媒体上公布。

31.8 质疑投标人对采购单位或招标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以及采购单位或招标代理机构未在规定的时间内做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15个工作日内向财政部门提起投诉。

31.9 投标人需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

### 32. 违约处罚

32.1 发生下列情况之一，可能被列入不良记录名单，投标人今后参与同类政府招标项目的机会可能会受到影响：

(1) 开标后在投标有效期内，投标人撤回其投标内容；

(2) 在评审期间，投标人企图影响招标代理机构或评标委员会的任何活动，将导致投标被拒绝，并由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3) 中标人未按本招标文件规定签约；

(4) 中标人与采购单位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其它协议；

(5) 投标人未按招标文件规定和合同约定履行义务的。

### 33.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33.1 投标人在提交符合招标文件规定要求的投标文件外，可根据“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的规定要求提供备选方案。但只有符合中标条件的投标人的备选投标方案方给予考虑。**【本项目不接受备选方案】**

33.2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第三章 合同书样式及主要条款（仅供参考）

合同编号：

采购编号：HXCG2023-17（A包）

招标（采购）单位：永平县中医医院  
招标（采购）代理机构：云南鸿喜工程招标有限公司



本合同须加盖甲乙双方骑缝章有效

政府采购  
(委托采购)

合  
同  
书

签订地点：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合同登记编号：

本合同需甲乙双方加盖骑缝章

甲方（招标人）名称：

地址：

邮编：

单位负责人：                    联系电话/手机：

项目负责人：                    联系电话/手机：

联系人：                          联系电话/手机：

乙方（供应商）名称：

地址：

邮编：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联系电话/手机：

项目负责人：                    联系电话/手机：

售后服务联系人：                联系电话/手机

开户银行全称：

银行账号：

采购机构名称：云南鸿喜工程招标有限公司

地址：永平县博南镇永福路城乡客运站内 25 号楼

邮编：672600

联系电话：0872-6521488(传真)

合同签订地点：中国·云南·大理州·永平县

合同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根据永平县中医医院中医特色专科设备采购项目（A包）招标的结果，经甲乙双方协商，签订以下内容：

一、项目或设备(产品)名称、品牌、型号规格、产地、制造商名称、数量、单价

(详见投标文件或技术参数和详细配置另作附件)

## 二、随机资料和配套附属设备要求

## 三、安装调试要求

设备安装调试(或项目建设)符合 \_\_\_\_\_ 标准, 并满足甲方技术要求, 乙方负责进行设备的免费安装测试同时完成。

## 四、配套设备、备品备件(含易损件或消耗品)要求及长期供应优惠条件;

五、合同总价(大写): \_\_\_\_\_ (人民币)

小写: ¥ \_\_\_\_\_

以上价格为甲方指定地点交货价并包含安装、调试、运输、上下车装卸费、人工搬运费、人工工资及保险费、税金等所有费用, 除增加分项建设内容外, 甲方不再单独支付任何费用。

本合同的供货范围, 除包括上述货物外, 还包括随机的辅助电气设备、专用电线电缆、随机软件、技术文档、设备运行所必需的随机消耗品(如箱包等), 相应的技术服务与质量保证文件等。

## 六、甲乙双方的权利和义务

### (一) 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1. 负责合同签订后项目的配合、协调工作(如与乙方的具体联系和衔接, 设备现场安装调试或项目建设施工时配备人员进行监管控制);
2. 负责提供设备和安装调试或项目建设施工所必须的场地和环境;
3. 负责组织成立验收小组对设备或项目进行验收并签署验收报告;
4. 按合同规定享有乙方提供的设备和项目服务。

### (二) 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1. 乙方保证按本合同一、二、三、四、五条款负责完成甲方项目, 并保证提供的设备是全新(包括零部件)、符合招标文件规定、具有国家有关部门注册并符合国家质量检测标准(进口产品具有国家有关部门完整手续)和产品出厂标准的设备; 设备及主要配件保修期为( )年, 终身负责维修; 并保证设备在甲方报废前正常运行。具体服务: 保修期内, 乙方对设备提供全免费上门保修或免费更换; 在保修期, 同一货物、同一质量问题连续三次维修仍无法正常使用, 乙方必须予以更换同品牌、同型号或不低于投标配

置的其它新机器。保修期后,收取成本费用维修(自然灾害及人为故意损坏除外);主设备乙方提供现场维修,维修人员在收到故障报告后保证( )小时内到达现场,\_\_\_\_\_类故障保证由\_\_\_\_\_人员(或工程师)在( )天内修复,\_\_\_\_\_类故障保证由\_\_\_\_\_人员(或工程师)在( )天内修复;乙方保证在甲方指定地点供应备品备件(含易损件)和配套消耗品;乙方对所提供的设备实行( )月时间定期进行保养(或维护、巡检)制度;

2. 保证甲方在合同设备或项目(有配套软件的还包括软件产品)使用期间不受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和工业设计权的起诉。

3. 设备质保期不得少于\_\_\_\_\_年(从验收合格之日起算),维保期不得少于\_\_\_\_\_年(从质保期结束之日起算),即所有硬件设备的质保、维保期不得少于\_\_\_\_\_年,任何非人为原因损毁由中标方免费维修更换,维保期满后,维修更换收取相应的成本费用,终身维护;所有软件终身免费升级。

4. 严格遵守投标、技术澄清、商务谈判、中标所承诺的一切规定和条款。

5. 参与甲方共同进行设备和项目的验收。

七、以上内容与甲方采购确认和乙方中标承诺情况一致(或中标产品和设备或项目的技术及服务保证甲方正常使用)。

#### 八、技术培训:

乙方向甲方提供\_\_\_\_\_天的设备使用人员现场例行免费培训,培训内容包括设备的调试、使用、一般的维修、维护及保养等;食宿自理(各自负责);大型设备(或招标文件有要求、或投标文件有承诺的),乙方还将负责甲方\_\_\_\_\_人专业技术人员(或工程师)国内培训并应获得技术证书,费用由乙方负责,具体时间为\_\_\_\_\_天、地点为\_\_\_\_\_ ,其他由甲乙双方协定。

九、甲方在设备使用过程中发生技术质量问题,乙方应提供及时有效的技术支持。

1. 所有设备一般故障\_\_\_小时内响应\_\_\_小时内处理。重大故障\_\_\_小时内响应\_\_\_天之内处理,不作响应每次罚款\_\_\_元,不按规定时限内处理故障影响工作的每次罚款\_\_\_元。

2. 乙方应向甲方提供在省内的维修服务中心、特约维修服务站等售后服务网点的名单、联系地址、联系电话。

乙方技术支持电话: \_\_\_\_\_, 联系人: \_\_\_\_\_。

十、合同履行期限:合同签订后\_\_\_\_\_日历天内供货,并安装、调试、集成完毕,

验收合格交付使用。

### 十一、验收及验收标准

(一)设备验收：设备到达甲方指定地点后甲方统一初验是否符合合同要求(或按所提供样品进行验收)；

设备交验地点和方式：合同签订后，乙方负责将完整配套的原封设备(含开机必要消耗品)送到甲方指定的地点(\_\_\_\_)，由甲乙双方共同开箱初验，并由乙方按合同规范要求完成安装及加电测试等。交货时，乙方随货向甲方交付设备必需的合格证、保修卡，相关资料(如操作手册、使用指南、维修手册、安装调试说明书、服务手册等)及配备的备件、工具等；货物到达指定交货地点后，将由甲方聘请专家和乙方进行集中验货，若开箱加电测试发现不合格的货物，甲方将拒收，由乙方予以更换；在货物最终验收后的质量保证期，乙方应对由于设计、工艺或者材料的缺陷而发生的任何不足或故障负责，费用由乙方承担。

(二)项目验收：设备安装、调试和集成或项目建设施工完成后，甲方检验、测试是否合格并满足合同技术要求。

(三)验收标准：按国家、行业标准。

(四)如符合招标文件中技术规格的货物如因停产或其他原因造成市场上无法供货，必须采用技术参数及配置不低于《招标文件》中所述的货物供货并按上述要求进行验收。

### 十二、合同价款结算

#### (一)合同生效

合同生效：中标人与采购单位签订合同后正式生效。

#### (二)付款方式：

1.付款方式：\_\_\_\_\_。

2.中标方未按承诺响应采购方要求并未按时完成维护，每次罚款\_\_\_\_元。

#### 十三、违约责任：

1.除发生不可抗力事实外，乙方所交设备(或项目)和安装调试(或建设施工)与合同标准不相符合且不能在实质上响应招标要求的，甲方有权拒收设备(或验收项目)，并视为以虚假信息谋取中标，甲方将依法取消乙方的中标资格。

2.因乙方不能按期交付设备(或项目)和完成安装调试(或建设施工)及所交设备(或

项目)和安装调试(或建设施工)与合同标准不符使甲方造成经济损失的应依法赔偿。

3. 甲方无正当理由拒收设备(或项目)，甲方向乙方偿付合同款总价百分之五的违约金。

4. 甲方有权拒付合同价以外的任何费用；乙方有权拒绝合同整体范围以外的条件。

十四、甲乙双方在履行合同过程中发生纠纷，应及时向有关监督管理部门反映，以便相关部门进行协调或处理；也可以直接向合同签订地仲裁部门申请仲裁；本合同发生争议产生的诉讼，由合同签订地人民法院管辖。

十五、本合同其他未尽事宜，按国家《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有关规定处理。

十六、本合同一式六份，甲方四份，乙方二份。

十七、本合同自签订之日起生效。

十八、本合同不可分割之部分：

(一)招标文件；

(二)中标人投标文件及澄清；

(三)中标通知书；

(四)合同书附件。

## 第四章 投标文件格式

编写说明：

1. 为帮助投标人高效规范编写投标文件，也便于评委充分有效查阅投标人的投标情况，特提供本投标文件要求和格式。

2. 投标人按以下文件顺序编写。投标人另行提供的文件顺序其后罗列。

3. 投标人应如实填写投标文件。

4. 采购单位有权利在投标人中选后，对中选人的投标文件进行再次的审查。中选人有义务配合采购单位的审查，如拒绝提供对其投标文件中相应的审查说明或证明材料，或提供的证明材料和投标文件有重大实质性负向误差，采购单位可视为中选人提供虚假文件材料，从而拒绝中选人的中选资格，并可追究中选人的法律责任。

投标文件应编写统一的目录。

## 永平县中医医院中医特色专科设备采购项目【三次】

(A包)

# 投标文件

采购编号：\_\_\_\_\_

投标单位全称：\_\_\_\_\_（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_\_\_\_\_（电子签章）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 第一部分：资格审查文件

### 一、投标单位基本情况表

1	企业名称
---	------



2	总部地址	
3	当地代表处地址	
4	电话	联系人
5	传真	电子邮箱
6	注册地	注册年份（请附营业执照扫描件）
7	公司有关证书（请附有关证书的扫描件）	
8	公司（是否通过，何种）质量保证体系认证（如通过请附相关证书扫描件，并提供认证机构年审监督报告。	
9	主营范围 1. 2. 3. ..... .....	
10	其他要求说明的情况	

注：须附须附下列资格证明资料扫描件：

①投标单位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或《社会团体法人登记证书》或《事业单位法人证》；

②投标单位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扫描件）原件【如法定代表人参加时提供】；

③附有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的授权委托书（附授权委托人身份证扫描件）原件【如代理人参加时提供】；

④投标人如果是代理商或经销商，须提供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扫描件或备案证扫描件，所投产品制造商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扫描件、所投产品的医疗器械注册证及附件资料扫描件；投标人如果是制造商，须提供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扫描件、所投产品的医疗器械注册证及附件资料扫描件。医疗器械生产或经营许可证中的生产或经营范围须覆盖所投医疗器械【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 第 739 号《医疗器械监督管理条例》和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医疗器械分类目录》的规定，在《医疗器械分类目录》内的产品必须按照《医疗器械监督管理条例》的要求提供，其他不在《医疗器械分类目录》内的不作强行要求】；如若投标人认为投标产品不在《医疗器械分类目录》内或不作为医疗器械管理的，需提供证明材料扫描件。

格式 1：

## 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

招标（采购）单位：永平县中医医院

招标（采购）代理机构：云南鸿喜工程招标有限公司

投标单位名称：\_\_\_\_\_；  
单位性质：\_\_\_\_\_；  
成立时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经营期限：\_\_\_\_\_；  
姓名：\_\_\_\_\_性别：\_\_\_\_\_年龄：\_\_\_\_\_职务：\_\_\_\_\_；  
系\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扫描件。

投标单位：\_\_\_\_\_（电子签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格式 2:

##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致：永平县中医医院

本授权书声明：（投标人全称）的法定代表人代表本公司授权（委托代理人姓名）  
为本公司合法代理人，就贵方组织的有关（采购项目名称）项目（\_\_\_\_\_包）【采  
购编号：\_\_\_\_\_（\_\_包）】的招标，以本单位名义投标，处理一切与之有关的事务。

投标单位全称：\_\_\_\_\_（盖单位章/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电子签名）

签发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附：

委托代理人姓名：\_\_\_\_\_

职 务：\_\_\_\_\_

身 份 证 号 码：\_\_\_\_\_

详 细 地 址：\_\_\_\_\_

电 话：\_\_\_\_\_

附：代理人身份证扫描件。

注：委托代理人出席开标会时，应提供本人身份证（如非中国国籍应提供护照）原  
件交由工作人员核验。

## 二、财务状况

### 一、开户银行情况

开户银行	名称：
	地址：

## 二、近三年的财务情况

财务状况（单位）	近三年		
	第一年（2020年）	第二年（2021年）	第三年（2022年）
1. 总资产			
2. 流动资产			
3. 总负债			
4. 流动负债			
5. 税前利润			
6. 税后利润			

注：投标单位财务状况表，须附近三年（2020年至2022年度）经社会审计机构审计的财务报表（包括审计报告、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等）证明材料扫描件，若无经社会审计机构审计的财务报表可提供近三年财务报表（2020年至2022年度）或投标单位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或信用等级证明扫描件；【注：新成立的单位提交单位成立至今的即可，2023年01月01日新成立的单位不需要提交。】

## 三、依法缴纳税收的证明资料

注：1. 须提供2023年01月以来任意一个月依法缴纳税收的证明资料扫描件。

2. 依法免税的，应提供依法免税的相关证明文件扫描件；若投标人成立时间不足 1 年，则应当出具依法纳税的承诺书（原件）。

#### 四、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资料

注：1. 须提供 2023 年 01 月以来任意一个月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材料扫描件。

2. 依法免缴的，应提供依法免缴的相关证明文件扫描件。若投标人成立时间不足 1 年，则应当出具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承诺书（原件）。

## 五、投标人需要提供的其他材料

投标人需要提供的下列材料：

1. 投标人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格式自拟】
2. 投标人需要提供的其他资格证明资料。

## 第二部分：投标文件

## 一、商务文件

### （一）开标一览表

项目名称：永平县中医医院中医特色专科设备采购项目【三次】（\_\_包）

采购编号：HXCG2023-17（\_\_包）

序号	内容	投标报价及承诺	备注
1	投标总报价	人民币大写_____。  (小写) _____元	
2	合同履行期限		
3	合同履行地点		
4	拟派本项目负责人姓名及联系电话		
5	备注		

**注：**1.表中“投标总报价”应与“投标函”及“投标货物分项报价表”中“投标总报价”一致。2.此表应放于投标文件封面后第一页。

投标单位：\_\_\_\_\_（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人：\_\_\_\_\_（电子签章）

日期：\_\_\_\_\_

### （二）投 标 函

招标（采购）单位：永平县中医医院  
招标（采购）代理机构：云南鸿喜工程招标有限公司



致：永平县中医医院

根据贵方为（采购项目名称）（  包）（采购编号：      （  包））项目采购货物及服务的投标邀请，正式授权下述签字人（姓名和职务）全权代表（投标单位全称）参加投标。

据此函，签字人兹宣布同意如下：

1. 按招标文件采购清单和投标报价表，**投标总报价为人民币（大写）**\_\_\_\_\_元（¥\_\_\_\_\_）。

2. 我方同意在投标人须知规定的开标日期起遵循本投标文件，并在投标人须知第16条规定的投标文件有效期满之前均具有约束力。如果我方投标被接受，则至合同履行完、质保期满为止，本投标函保持有效。

3. 我方承诺已经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规定的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投标单位应当具备的条件。

4. 如我方投标被接受，将保证忠实地执行买卖双方所签经济合同，在合同生效后将严格按招标文件要求完成交货（或完工），并承担合同规定的责任义务。

5. 同意应贵方要求提供与本投标有关的任何数据或资料。

6. 我方完全理解贵方不一定要接受最低报价的投标人为中标人的行为。

7. 若贵方需要，我方愿意提供我方作出的一切承诺的证明材料。

与本投标有关的正式通讯地址为：

地址：\_\_\_\_\_ 邮政编码：\_\_\_\_\_ 电话：\_\_\_\_\_ 传真：\_\_\_\_\_；

开户名称：\_\_\_\_\_ 开户银行：\_\_\_\_\_ 账号：\_\_\_\_\_；

投标单位：\_\_\_\_\_（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人：\_\_\_\_\_（电子签章）

日期：\_\_\_\_\_

### （三）投标货物分项报价表

项目名称：永平县中医医院中医特色专科设备采购项目【三次】（\_\_包）

采购编号：HXCG2023-17（\_\_包）

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名称	品牌、规格型号	数量	计量单位	单价	总价	质保期	对应的收费项目编码
投标总报价								

注：投标人须按第五章《采购清单及技术参数要求》中的顺序列明每一个系列产品的投标价格，此表中的总投标报价须与开标一览表及投标函中投标总报价一致，如不一致，则视为投标人投报多个报价，由此带来的损失及责任由投标单位自行承担。

投标单位：\_\_\_\_\_（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人：\_\_\_\_\_（电子签章）

日期：\_\_\_\_\_

#### （四）专用工具报价表



项目名称：永平县中医医院中医特色专科设备采购项目【三次】（\_\_包）

采购编号：HXCG2023-17（\_\_包）

序号	名称	规格和型号	材质	数量	计量单位	单价(元)	总价(元)	生产厂家

注：质保期内配件报价计入投标总价内，质保期后配件报价不计入投标总价，但均要提供分项报价。

投标单位：\_\_\_\_\_（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人：\_\_\_\_\_（电子签章）

日期：\_\_\_\_\_

### （六）投标承诺书

致：\_\_\_\_\_（采购人名称）

本书作为\_\_\_\_\_（投标单位）对永平县中医医院中医特色专科设备采购项目【三次】（\_\_包）提供质量保证的证明。

我方承诺提供以下质量保证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1. 提供的货物是全新的、符合国家质量标准、中国有关部门手续完备、具有生产厂家质量保证书(或合格证明)的货物；
2. 保证甲方在合同设备或项目(有配套软件的还包括软件产品)使用期间不受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提供的货物符合投标文件承诺和所签合同规定的技术要求；
3. 保证“投标售后服务承诺”全部内容的满足。
4. ……
5. ……
6. ……

本保证书自开标日起 90 日历天内有效，如我方中标则至货物保质期满为止有效。

投标单位：\_\_\_\_\_（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人：\_\_\_\_\_（电子签章）

日期：\_\_\_\_\_

### （七）履约承诺书

#### 一、我单位承诺：

（一）我单位已详细阅读并完全理解、同意《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包括修改补充文件以及全部参考资料和有关附件；除我单位在《招标文件》规定期间内书面提出的疑问外，我单位放弃对招标文件不明白及误解的权利，并严格按采购单位确定的技术及商务要求等履行。

（二）按招标要求编制投标报价；我单位的投标报价包括《招标文件》所述报价组成的所有内容、并包括《招标文件》未列明而与采购项目相关的、必须的所有款项及费用等达到交付使用及验收条件的所有一切风险、责任和义务的费用。

我单位确认本次投标报价未低于成本价，保证按《招标文件》要求及投标承诺的质量诚信履约。

（三）我单位保证在《招标文件》要求的时间内按期、保质完成中标项目。如我单位中标，将在推荐中标结果公示后，积极、主动的与采购单位联系合同签订事宜，合同签订中如有任何的问题，我单位保证及时书面反映情况，否则视为我单位责任、按违约处理。

（四）我方保证本次投标所提交的证明材料真实合法有效，如提供虚假证明材料的，将依法依规处罚并取消本次投标的合法性和有效性。

（五）如果我单位中标，我方保证按招标文件要求缴纳采购代理服务费费用。

## 二、我单位承诺：

除法律规定的不可抗力因素外，我单位中标后以任何理由（包括违背上述承诺的事项）提出不能满足《招标文件》技术、交货期等要求或不能实现投标承诺的或提出变更的，我单位将无条件接受违约处理、并放弃我单位中标资格。我单位知悉违约责任及其处理，并无条件接受：情节严重的，由财政部门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并予以通报，处以罚金，给采购单位及他人造成损失的，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

投标单位：\_\_\_\_\_（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人：\_\_\_\_\_（电子签章）

日期：\_\_\_\_\_

## （八）类似项目业绩证明资料

注：类似项目业绩是指：医疗设备采购项目等；须附合同协议书或相关证明材料扫描件。

### （九）投标单位需要提供的其他材料

如中小企业声明函、监狱企业证明文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企业信誉资料、认证证书、获奖证书等。

格式 1:



##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包）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A包核心产品：电动骨组织手术系统），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sup>1</sup>，属于（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单位：\_\_\_\_\_（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人：\_\_\_\_\_（电子签章）

日期：\_\_\_\_\_

注：1.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2. 中小企业应当按照《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规定和《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规定，如实填写并提交《中小企业声明函》。

3. 根据《国家统计局关于印发〈统计上大中小微型企业划分办法（2017）〉的通知》（国统字〔2017〕213号），大型、中型和小型企业须同时满足所列指标的下限，否则下划一档；微型企业只须满足所列指标中的一项即可。

4. 投标人填写本表时，对企业类型填写应准确、唯一，不允许跨越式填写（如中小企业、小微企业等），因投标人原因导致无法准确判断企业规模类型的不得享受相关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格式 2：

## 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根据《财政部 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的规定，监狱企业是指由司法部认定的为罪犯、戒毒人员提供生产项目和劳动对象，且全部产权属于司法部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直属煤矿管理局，各省、自治区、直辖市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各地（设区的市）监狱、强制隔离戒毒所、戒毒康复所，以及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的企业。

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注：符合《财政部 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条件的投标人须提交，符合条件的监狱企业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按《财政部 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提供规定的《监狱企业证明文件》，并对证明文件的真实性负责。

格式 3:

##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组织的\_\_\_\_\_项目（\_\_\_\_\_包）采购活动提供供货服务。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单位：\_\_\_\_\_（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人：\_\_\_\_\_（电子签章）

日期：\_\_\_\_\_

注：符合《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条件的投标人提交，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按《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提供规定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并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不符合条件的投标人禁止虚假声明，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 二、技术文件

- (一) 技术规格偏离表；
- (二) 投标货物主要技术指标、参数及性能的详细说明、高清图片、相关检测报告或证明文件等技术资料；
- (三) 同报价货物型号一致的产品手册、介绍、说明书等技术材料；
- (四) 培训计划方案；
- (五) 售后服务、运维服务方案、保障措施及承诺；
- (六) 其他资料。

注：上述内容由投标人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及评标办法中的评审内容自行编写，格式自拟。所附资料须均为原件扫描件，并确保清晰可辨。

格式 1：



## 第五章 采购清单及技术参数要求

### 一、采购清单、技术参数要求：

#### A包

序号	产品名称	技术参数	数量	计量单位	单价（元/台、套）	总价（元）	备注
1	电动骨组织手术系统	详见参数一	1	套	270000.00	270000.00	满足脊柱开放与内窥镜手术
2	空气波压力循环治疗仪	详见参数二	1	台	25000.00	25000.00	4腔便携款
3	体外冲击波治疗仪	详见参数三	1	台	120000.00	120000.00	单通道（便携式）
4	数码动态遥测仪	详见参数四	2	套	152000.00	304000.00	
合计						719000.00	

#### 参数一：电动骨组织手术系统配置及参数

序号	名称	配置数量	备注	
1	主机	1台		
2	脚踏	1副		
3	通用磨钻手柄	1把		
4	磨钻头	1把		切削刃 4.0
5		1把		金刚砂 4.0
6		1把		金刚砂 3.5
7		1把	往复磨头	全刃 3.5
8		1把	一体式护鞘磨头	金刚砂 3.5
9		1把	一体式增速磨头	金刚砂 2.0

招标（采购）单位：永平县中医医院

招标（采购）代理机构：云南鸿喜工程招标有限公司

10	骨科用电锯片	1 把	动力骨刀	扁形锯片
11		1 把		斜型摆动锯片

### 电动骨组织手术系统技术参数

1. 主机：主机小巧，移动方便，尺寸 $\leq 250\text{mm} \times 250\text{mm} \times 120\text{mm}$ ，彩色液晶屏显示，屏幕 $\geq 5$ 寸，输入 220V，50Hz；输入功率 100VA，BF 型电气安全设计。
2. 脚踏：线缆 $\geq 3\text{m}$ ，无级调速，IPX8 防水等级，金属底座，更稳固，更耐用，防滑、防侧翻。
3. 开放手柄：转速 $\geq 50000\text{r/min}$ ，电机最大功率 100W，可高温灭菌。外径 $\leq 19\text{mm}$ ，主体长度 $\leq 90\text{mm}$ ，重量 $\leq 140\text{g}$ （不含线缆），手柄内注水水冷结构，长时间使用，手柄不发热。
4. 开放弯曲刀头：刀杆弯曲，刀杆内注水设计，刀头直径 1mm-4mm 可选择，具有金刚砂和不锈钢切削刃两种。杆径 $\leq 5.0\text{mm}$ ，工作转速 $\geq 50000\text{r/min}$ 。
5. 一体式刀头：具有金刚砂球形和不锈钢切削刃球形两种刀头，刀头直径 3.5mm，刀杆有效长度 $\geq 300\text{mm}$ ，工作转速 $\geq 50000\text{r/min}$ 。
6. 往复刀头：刀头往复运动打磨骨组织，不损伤软组织，转速 $\geq 50000\text{r/min}$ ，刀杆内注水弯曲设计，刀杆直径 $\leq 4\text{mm}$ 。
7. 动力骨刀：刀杆直径 $\leq 5\text{mm}$ ，内注水设计，刀头齿部长度 $\geq 8\text{mm}$ ，刀头前后往复运动，转速 $\geq 50000\text{r/min}$ 。
8. 摆动形动力骨刀：刀杆直径 $\leq 7\text{mm}$ ，长度 $\geq 100\text{mm}$ ，环形刀刃，前端有齿，刃部直径 $\geq 5\text{mm}$ ，刀头往复运动转速 $\geq 50000\text{r/min}$ 。
9. 一体式护鞘磨头：弯曲一体式护鞘刀头，前端刀杆弯曲，刀杆内注水设计，杆径 $\leq 5\text{mm}$ ，工作转速 $\geq 50000\text{r/min}$ 。
10. 增速磨头：前端刀杆弯曲，刀杆内注水设计，杆径 $\leq 5\text{mm}$ ，刀具转速 $\geq 100000\text{r/min}$ （1:2 增速传动）。

## 参数二：空气波压力循环治疗仪配置及参数

## 产品配置清单

配 置		数 量
标配	主机	1 台
	四腔上肢气套	1 只
	四腔下肢气套	2 只
	1 分 1 充气导管	1 条
	1 分 2 充气导管	1 条
	电源线	1 条

## 空气波压力循环治疗仪技术参数

**适用范围：**适用于脑血管意外、脑外伤、脑手术后、脊髓病变引起的肢体功能障碍的辅助治疗，以及预防手术后或长期卧床而引起的静脉血栓，减轻肢体水肿。

**性能参数：**

- ★具有国家规定的医疗器械产品注册证；
- 手提式外观设计，结构牢固耐用，方便转移治疗，便捷省力；
- 5-8 英寸 LCD 液晶触摸显示屏，参数显示直观，操作简单快捷；
- ★配备一分一和一分二的充气导管，连接一分二导管时可以同时连接 2 个 4 腔气囊，同时治疗两个部位，可以达到两个通道一样的治疗效果；
- ★配备至少 6 种专业的气压治疗模式，模式可自由选择，多方向性多维度性的充气方式；
- 设备压强可在 5-25Kpa（38-188mmHg）范围内连续可调，气压单位 Kpa 和 mmHg 可进行转换；
- 治疗时间 1min-99min 连续可调，满足临床上的治疗需求；
- 特制的充气气泵，有效地降低噪声，使用时产生的噪声≤65dB，振动幅度小，充气速度快，充气所用时间短；
- 配备 4 腔上肢气囊、下肢气囊等多种不同形式气囊选配；
- 特制叠加式双层结构气囊，有效地规避了出现压力死角，使挤压更有效；



11. 环形封闭式气囊设计，充气加压时形成圆形正向加压，不增加出血可能；
12. ★设备内置压力传感器：不同肢体维度的患者，可以达到同等的治疗压力，保证了不同患者治疗效果相同；
13. ★实时压力监测系统：可实现仪器设备充气时，每腔压力实时监测，实时显示当前腔道压力，避免加压过大，造成静脉瓣膜受损；
14. ★过压保护系统：充气过程中，如若外界压力过大则自动泄压保护，避免压力过大导致患者损伤；
15. ★断电保护功能：若在充气时，突然出现停电、断电的现象，仪器会自动泄压保护，避免对患者造成损伤；
16. 主机外壳采用 ABS 作为主要材质，坚固耐磨；气套采用 TPU+尼龙布的材质，坚韧不易损坏，同时质地柔软，保证患者治疗时的舒适感；
17. ★气囊通过中国药监局（NMPA）认证，可独立采购。

### 参数三：体外冲击波治疗仪配置及参数

#### 体外冲击波治疗仪配置清单

序号	名称	型号规格	单位	数量
1	整机	-----	台	1
2	电源线	2*0.75-2.8m	根	1
3	控制手柄（成套）	-----	套	1
4	保险丝	φ 5*20-2A	个	2
5	合格证	-----	份	1
6	保修卡	-----	份	1
7	说明书	-----	份	1
8	使用注意事项	-----	份	1
9	签收单（2联）	-----	份	1
10	推车	-----	台	1
11	六角螺柱	M5*30	个	4

12	燕尾螺丝	M5*20	个	4
备注：				

### 控制手柄清单

18	手柄主体		1 个
19	耦合剂		1 瓶
20	镊子		1 个
21	不锈钢棒		1 个
22	锥子		1 个
23	备用手柄内管		1 个
24	内管清洁软刷		1 个
25	备用子弹体		4 个
26	备用子弹体缓存胶垫	随机	1 瓶
	磁铁	2 个	
	手柄内管红色密封圈	3 个	
27	探头黑色密封圈	随机	
28	治疗探头蓝色密封圈（25D 适用）		4 个
29	治疗探头	20mm（手柄主体自带、含端盖）	1 个
		25mm	1 个
		15mm	2 个
		9mm	1 个
		6mm	1 个
30	准直式探头端盖（6mm）		1 个
31	准直式探头端盖（9mm）		1 个
32	准直式探头端盖（15mm）		2 个
33	发散式探头端盖（25mm）		1 个
34	十字螺丝刀		1 个

### 体外冲击波治疗仪技术参数

招标（采购）单位：永平县中医医院

招标（采购）代理机构：云南鸿喜工程招标有限公司

1. 工作环境：  
环境温度：5℃～45℃；  
相对湿度：≤80%；  
大气压范围：860hPa～1060hPa；  
电源：AC220V±10% 50Hz±2%；  
输入功率：≤500VA；
2. 采用国际先进气压弹道技术研发的发散式冲击波治疗仪；
3. 产品采用真彩触摸屏，更简便快捷，优化了临床使用的治疗效率；
4. 便携台式机设计，小巧便携；
5. 标配6种治疗头，规格为：6mm 准直式、9mm 准直式、15mm 准直式、15mm 发散式、20mm 发散式、25mm 发散式；可根据治疗部位更换治疗头，使临床治疗更灵活；
6. ★采用新型循环充放气的压力控制装置，配合先进软件算法，气压控制精度高，确保稳定的治疗效果；
7. 采用优质进口无油空压机，压缩气体的干净无污染，相比传统有油空压机更适用于医院环境；
8. 治疗能量压力：0～4Bar 可调，步长 0.1Bar；
9. ★治疗频率：1～21Hz 可调，步长 1Hz；
10. 治疗计数范围：0～9999 次，步长为 100；
11. ★内置人体彩色图谱，包含 11 个部位的多种处方，处方包括：冲击强度、冲击次数、手持压力、频率、治疗次数、间隔周期和治疗探头的选择；
12. 最大能量密度为 1.83mJ/mm<sup>2</sup>，以达到治疗效果；
13. 穿透深度不少于 12mm；
14. ★子弹体质保，使用总次数为不少于 500 万次。

## 参数四：数码动态遥测仪（1拖6） 遥测监护系统技术要求

### 1. 整机要求

- 1.1 遥测发射盒重量不超过 170 克。

1.2 遥测发射盒防水等级符合 IPX7 要求，抗跌落测试通过 1.5 米跌落测试，电击防护等级 CF（包括 ECG、SpO2）。

1.3 遥测发射盒采用彩色屏，屏幕尺寸 $\geq 1.5$ 英寸，屏幕分辨率 $\geq 240 \times 240$ 像素。

## 2. 监测参数

2.1 标配心电监护，提供 HR，ST，PVC 测量值，选配血氧监测，提供 SpO2，PR，测量值。

2.2★具有多参融合算法，良好的抗干扰性能。

2.3★支持 $\geq 3$ 通道心电波形同步分析，可进行多导心电分析。

2.4★具有抗运动算法，良好的抗干扰性。

2.5 提供 3/5 导心电监护，心率测量范围：成人 15 - 300bpm，小儿 15 - 350bpm。

2.6 心电滤波模式提供监护模式（0.5-40Hz），ST 模式（0.05-40Hz），运动模式（1~20Hz）。

2.7 提供 ST 段分析，提供 ST 值，和每个 ST 的模板；ST 图像化显示界面，可以快速查看 ST 值的变化；单个，多个 ST 值报警，并支持相对的报警限设置。

2.8 提供起搏分析。

2.9★具有 QT/QTc 测量功能，提供 QT，QTc 和  $\Delta QTc$  参数值。

2.10★支持房颤及室上性心律失常分析功能，如：室上性心动过速，SVCs/min 等，标配支持 $\geq 27$ 种实时心律失常分析。

2.11 血氧饱和度测量范围：0-100%，来自于血氧的脉率测量范围：20 - 300bpm；可显示弱灌注指数（PI），具有脉搏调制音功能，可随脉搏血氧饱和度变化而相应变化。

## 3. 系统功能

3.1 支持在同品牌监护仪上通过它床观察的方式查看连接到中央站的遥测监测数据和报警。

3.2★支持设备实时定位和设备历史位置追踪功能。

3.3 支持给患者发送消息。

3.4 采用 608M WMTS 无线网络传输技术，实现遥测数据的传输。

3.5 遥测产品通过中国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III 类医疗器械产品注册。

## 4. 中央站要求

- 4.1 支持单床重点观察，查看病人的参数，波形和报警全部实时信息
- 4.2 病人趋势数据支持趋势图和趋势表回顾，提供趋势组 and 用户自定义趋势组来满足不同临床病人趋势数据回顾的需求
- 4.3★支持每个在线监护病人最近 240 小时的 ST 片段数据存储，回顾，记录和打印
- 4.4 至少支持 64 床病人集中管理
- 4.5 具备 SSL 通信加密
- 4.6 病人心电波形的回顾中发生的心律失常事件波形片段以不同颜色进行标示，警示病人心电的异常信息
- 4.7★病人心电波形支持卡规测量，支持对于病人 PR，QRS，RR，QT 和 QTC 值进行测量，并支持报告打印
- 4.8 支持心律失常事件统计功能，支持对于统计结果输出打印报告
- 4.9★提供病人报告定时打印功能，支持护理团队交接班时病人报告的自动打印，提供科室的工作效率
- 4.10 提供药物剂量计算、滴定表计算、血液动力学计算、氧合计算、通气计算和肾功能计算功能
- 4.11 支持系统操作日志和报警日志的记录及日志导出功能，支持发生临床事件或者系统异常时对于事件的跟踪
- 4.12★支持升级连入呼吸机、除颤、血滤等设备。
- 4.13 系统配置要求：遥测中央监护系统 1 套、单心电盒子 4 个、心电+血氧盒子 2 个、50 寸以上显示大屏 1 台。

## 二、采购要求：

1. 提供设备对应的收费项目编码（电动骨组织手术系统外）。
2. 中标人须提供产品的技术资料（含操作手册、维修手册），除原版技术资料外，还须提供中文技术资料。进口设备必须具备中英文操作说明书；进口设备的电源及电源插头必须符合中国要求；设备的关键部位必须贴有小心操作，注意危险等中文标示。
3. 项目设备质保期不得少于 1 年（从项目验收合格之日起算），维保期不得少于 2 年（从质保期结束之日起算），即所有硬件设备的质保、维保期不得少于 3 年，任何非人为原因损毁由承建方免费维修更换，维保期满后，维修更换收取相应的成本费，终身

维护；所有软件终身免费升级。

4. 所有设备须配有备品、备件，不能造成设备损坏无临时替换备件情况；故障响应时间为：远程处理，及时响应并 1 小时内处理；现场处理：及时响应并于 24 小时内处理，24 小时内进行维修。不及时响应的，扣除合同款 1000 元/次；不按规定时限内处理故障影响正常工作的，扣除合同款 5000 元/次；不按规定时限内处理故障造成不良后果的，须承担相应的责任和经济赔偿。

5. 货物设备供货时需出示产品合格证或相关证明材料。

6. 中标方负责所有货物、设备的运输、安装、调试、集成等工作，对整个项目实施过程中所有人员身体健康及安全负完全责任，项目实施过程发生的一切事故及责任均由中标方自行承担。

7. 提供的所有产品（包括配件）必须是正规渠道全新的原装正品，产品必须是全新的，外观及内在品质良好。

8. 所有货物、设备完全安装、调试、集成完毕后，中标单位须组织专业人员对招标单位相关人员进行设备的使用、操作、维护及故障判断开展实地培训。

9. 投标单位投标报价及各分项报价高于采购预算价（最高限价）且采购人无能力支付的，其投标报价采购人将予以拒绝。

10. 投标报价均被视为已经包含所有货物、设备价格、运输、装卸、安装、调试、集成、人工工资及保险费、使用培训和相关服务费等直至验收合格的一切费用【**如为进口产品，须含进口关税等一切费用**】，采购人对以上费用均不再单独支付。

### 三、货物验收

1. 所采购的货物在验收时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给定的参数进行验收，如有未满足招标文件规定的技术参数的货物，供货方必须在 15 个工作日内无条件更换为达到招标文件规定的技术参数的货物。

2. 验收时采购方对供货方的所有设备需要进行实效实测。

3. 如供货方的货物无法通过采购方的验收，采购方将予以拒绝验收且不予承担任何责任及费用。

## 第六章 资格审查标准

依据《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财政部令第 87 号）等现行相关法律法规及招标文件的规定，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在开标结束后对投标文件中的资格证明文件进行审查，具体详见评审内容及标准。若存在任意一条评审内容不符合标准，则资格审查不合格，不进入到下一步符合性评审。合格投标人不足 3 家的，不得评标。

评审程序	评审内容及标准	
资格审查标准	(一)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二)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1	投标人须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具有有效的《营业执照》及履行合同所必需的供货和服务能力。
	2	投标人公司财务状况良好，有良好的资信和公众形象，没有触犯知识产权保护，无行贿犯罪等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的行为。
	3	投标人的法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同时参加该项目的投标。
	4	投标人之间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a href="http://www.gsxt.gov.cn/">http://www.gsxt.gov.cn/</a> 中无关联性。
	5	投标人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6	投标人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严重失信主体名单、失信被执行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以及“中国政府采购网”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7	投标人如果是代理商或经销商，须提供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或备案证，所投产品制造商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所投产品的医疗器械注册证及附件资料；投标人如果是制造商，须提供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所投产品的医疗器械注册证及附件资料。医疗器械生产或经营许可证中的生产或经营范围须覆盖所投医疗器械【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 739 号《医疗器械监督管理条例》和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医疗器械分类目录》的规定，在《医疗器械分类目录》内的产品必须按照《医疗器械监督管理条例》的要求提供，其他不在《医疗器械分类目录》内的不作强行要求】。
8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 第七章 评标办法（综合评分法）

### 一、评标机构

评标由采购单位依法组建的评标委员会负责。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组成，成员人数为5人以上(含5人)的单数，其中评审专家不得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

### 二、评标原则

1. 坚持“公平、公正、科学、合法、择优、保密”的原则，本着实事求是的精神，不带有主观意愿和偏见，认真负责地做好评标工作，公平、公正地对待每一个投标人。

2. 全面分析，综合评审。

### 三、评标纪律

1. 对评标内容要严格保密，不得向投标人或与该过程无关的其它人员泄露；评标期间的一切资料，包括评标意见、评标记录和评标结论，一律不得向外传和泄露；

2. 任何属于投标文件审查、澄清、评价和比较的资料，不得向投标人或与该过程无关的其它人员泄露；

3. 所有资料(包括招标文件、投标文件、评标表格及各种文字记录)在评标结束后均应分别整理、存档备查，任何人不得复制和保留；

4. 评标期间，评标人员不得外出，确需外出时应事先请假；

5. 评标期间，所有与会人员均不得私自以任何方式和投标人进行联系，需询问、澄清的问题由评标委员会统一组织办理；

6. 评标期间，未经允许，评标委员会以外的任何单位或个人不得参加评标和采访评标工作；评标结束后，与会人员不得向外界透露评标人员的评标意见，如因此造成的后果由责任者承担。

### 四、评标程序

评标只对有效投标文件进行评审。评标按：符合性审查→详细评审（综合评分）→评标报告的程序进行。

### 五、评标办法



本次招标所采用的评标方法为综合评分法，即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各项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进行综合评审后，按评标总得分由高到低的顺序推荐1~3名中标候选人。

### （一）符合性审查

#### 1. 符合性审查：

评标委员会对符合资格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以确定其是否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文件不能通过符合性评审，未通过符合性评审的投标人将不进入详细评审（综合评分）：

- (1) 没有投标报价的；
- (2) 投标总报价及各分项报价超过采购预算价（最高限价），且采购人无法支付的；
- (3) 投标文件书写潦草、字迹模糊不清难以辨认的；
- (4) 投标文件未按规定格式、内容和要求填写，或改变招标文件中附件格式的；
- (5) 未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相关证明材料，或相关证明资料不满足要求的；
- (6) 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投标，但无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的；
- (7) 投标人投报两个或多个投标文件、方案或同一投标内容有两个或多个报价，又未声明其中哪一个有效的；
- (8) 投标有效期不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
- (9) 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 (10) 投标人存在串通投标或被视为串通的情形；
- (11) 不符合法律法规及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的。

2. 投标人应当遵循公平竞争的原则，不得恶意串通，不得妨碍其他投标人的竞争行为，不得损害采购人或者其他投标人的合法权益。在评标过程中发现投标人有上述情形的，评标委员会应当认定其投标无效，并书面报告本级财政部门。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串通投标，其投标无效：

- (1)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 (2) 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 (3)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 (4)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5)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 3. 澄清有关问题

对其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对同类问题表达不一致或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  
容，评标委员会可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作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投标人的澄清、  
说明或者补正须采用书面形式，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声明将其作  
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但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 (二)详细评审

1. 评委将对确定为实质上响应的投标文件进行审核，投标文件如果出现计算或表达  
上的错误，修正错误的原则如下：

(1)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  
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2)投标文件中的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3)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  
单价；

(4)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5)对不同文字文本投标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6)按上述修正错误的原则及方法调整或修正后的投标报价，经投标人确认后，调  
整后的投标报价对投标人起约束作用；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2. 评委将按上述修正错误的方法调整投标书中的投标报价，调整后的价格对投标人  
具有约束力。如果投标人不接受修正后的价格，则其投标将被拒绝，其投标无效。

3.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  
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  
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  
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4. 对通过符合性评审及详细评审的投标文件进行评分，评分主要因素及分值分配如  
下：

$$\text{评标总得分} = F_1 + F_2 + \dots + F_n$$

$F_1$ 、 $F_2$ …… $F_n$  分别为各项评分因素的汇总得分。

评分项目	评分标准	评分分值
<b>F1—商务部分评审</b>		<b>33</b>
投标报价得分	<p>根据各投标人投标价格按照以下规则进行评审。</p> <p>(1) 评标基准价：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有效投标报价；</p> <p>(2) 得分计算：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有效投标报价，其报价分为满分，其他投标人的报价得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p> <p>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30</p>	<b>30</b>
业绩	<p>投标人每提供一项同类项目业绩的得 1 分，满分 3 分；未提供类似项目业绩的不得分。</p> <p>注：类似项目业绩是指：医疗设备采购项目等，须附合同协议书或相关证明材料扫描件。</p>	<b>3</b>
<b>F2—技术部分评审</b>		<b>67</b>
投标产品技术响应情况	<p>根据投标文件对招标文件技术参数部分的响应程度进行评分：</p> <p>(1) 招标文件第五章“采购清单及技术参数要求”中，标注“★”号的参数，每出现一项不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扣 1 分；</p> <p>(2) 未标注“★”号技术参数，每出现一项不满足招标文件要求，扣 0.5 分。</p> <p>扣分情况直至本项分值扣完为止。</p> <p>评标委员会依据各投标人提供的所投产品主要技术指标、参数及性能的详细说明、高清图片、相关检测报告或证书等技术资料进行综合评审。</p>	<b>52</b>
培训计划方案	<p>根据各投标人提供有效的现场培训和专业技术培训内容情况，由评委进行打分：</p> <p>培训方案内容能够完整、清晰阐述项目实施基础方案</p>	<b>5</b>

	内容的同时确保方案实施的基础上增加有利于项目执行的得 3-5 分；培训方案能够内容完整、清晰的阐述了基本要求且符合项目实际操作的得 1-3 分；有培训方案，但阐述内容未完整响应基本要求或方案阐述简短的得 0-1 分；未提供培训计划方案的不得分。	
售后服务、运维服务方案、保障措施及承诺	<p>(1)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售后服务、运维服务方案，免费维护期以后的运维方案和维护人员配置作横向比较。方案合理，具有较强的可操作性的得 3-5 分；方案合理，但可操作性不强的得 1-3 分；方案一般的得 0-1 分；没有提供的运营维护管理、服务方案的不得分。</p> <p>(2)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保障措施及承诺作横向比较。有详细的保障措施及承诺的得 3-5 分；保障措施及承诺不健全或没有针对性的得 1-3 分；没有具体的保障措施或承诺的得 0-1 分。</p>	10

## 六、统分原则

1. 评委应首先对各投标人投标文件进行评审，写出书面意见并按招标文件规定分值评分。

2. 除投标价格得分外，其余部分由各评委自主评分并签字确认。

3. 统分原则：计算各评委打分的算术平均值为投标人的该项评分因素的得分（保留小数点后两位）。

4. 统分办法：各项评分因素得分的总和即为投标人最后得分。（各项评分因素及评标总得分计算结果均保留小数点后两位）

## 七、推荐

1. 评标委员会按评标总得分由高到低的顺序推荐 1~3 名中标候选人。评标总得分相同的，按技术评审由高到低的顺序排列；评标总得分且技术评审得分相同的按照投标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排列；以此类推。投标总报价及各分项报价高于采购预算价（最高限价）或不满足招标要求的不予推荐为中标候选人。

(1) 关于中小企业价格优惠政策

根据《国家统计局关于印发〈统计上大中小微型企业划分办法（2017）〉的通知》（国统字〔2017〕213号）、《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的规定，对符合条件的小微企业产品给予1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投标报价参与评审，小微企业（含小型、微型企业，下同）应当同时符合以下条件：

①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

②提供本企业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或者提供其他中小企业制造的货物。本项所称货物不包括使用大型企业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规定所称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是指国务院有关部门根据企业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等指标制定的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详见《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

小型、微型企业提供中型企业制造的货物的，视同为中型企业。

投标人对提供的《中小企业声明函》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 (2)关于监狱企业优惠政策

根据《财政部 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的规定，监狱企业是指由司法部认定的为罪犯、戒毒人员提供生产项目和劳动对象，且全部产权属于司法部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直属煤矿管理局，各省、自治区、直辖市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各地（设区的市）监狱、强制隔离戒毒所、戒毒康复所，以及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的企业。

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在政府采购活动中，监狱企业视同中小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享受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

#### (3)关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优惠政策

根据《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享受政府采购支持政策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当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①安置的残疾人占本单位在职职工人数的比例不低于 25%（含 25%），并且安置的残疾人人数不少于 10 人（含 10 人）；

②依法与安置的每位残疾人签订了一年以上（含一年）的劳动合同或服务协议；

③为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足额缴纳了基本养老保险、基本医疗保险、失业保险、工伤保险和生育保险等社会保险费；

④通过银行等金融机构向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支付了不低于单位所在区县适用的经省级人民政府批准的月最低工资标准的工资；

⑤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以下简称产品），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前款所称残疾人是指法定劳动年龄内，持有《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人证》或者《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军人证（1 至 8 级）》的自然人，包括具有劳动条件和劳动意愿的精神残疾人。在职职工人数是指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建立劳动关系并依法签订劳动合同或者服务协议的雇员人数。

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按《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提供规定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并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

(4) 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微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2. 提供相同品牌产品【A 包核心产品：电动骨组织手术系统】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按低价优先的原则确定一个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如投标报价相同则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3. 评标委员会成员对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作出结论。持不同意见的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在评标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及理由，否则视为同意评标报告。